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Mazars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SGP)

国电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审 计 报 告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目 录

一、审计报告

二、已审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1
2、合并利润表.....	3
3、合并现金流量表.....	4
4、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
5、资产负债表.....	7
6、利润表.....	9
7、现金流量表.....	10
8、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1
9、财务报表附注.....	13

审计报告

众环审字(2018) 021033 号

国电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国电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源电力”)财务报表,包括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长源电力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长源电力,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如下:

1. 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

1) 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三、26 关于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会计政策及附注五、16 关于递延所得税资产项目注释所述,递延所得税资产变动主要与本期公司新增的可弥补亏损相关。在确认可弥补亏损等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时,长源电力管理层根据各存在可弥补亏损等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相关公司未来期间的财务预测,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相关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了与可弥补亏损等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评估递延所得税资产能否在未来期间得以实现需要管理层作出重大判断,并且管理层的估

计和假设具有一定不确定性。

2) 审计应对

①评估和测试了长源电力与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与执行的有效性；

②获取经管理层批准的相关子公司未来五年的财务预测，评估其编制是否结合相关子公司自身情况并符合行业状况，选取的相关参数是否适当；

③复核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是否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弥补亏损等相关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④复核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计量及列报的准确性。

2. 安兴及兴华煤矿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事项

1) 事项描述

长源电力之子公司禹州市安兴煤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兴煤业”）及禹州市兴华煤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华煤业”）被列入煤炭行业化解过剩产能关闭退出煤矿名单，根据去产能计划，预计 2018 年完成关闭退出。2017 年 12 月 31 日，安兴煤业、兴华煤业非流动非金融资产账面价值包括固定资产 2,603,224.06 元、在建工程 2,578,182.91 元、无形资产 12,440,399.29 元，上述资产可收回金额确定需要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和估计，存在一定不确定性，因此，我们将其列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①评估和测试长源电力与资产减值测试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和执行的有效性；

②收集煤炭行业化解过剩产能相关的国家政策并与管理层讨论政策影响；

③与管理层及其聘请的外部估值专家讨论安兴煤业、兴华煤业相关资产减值测试采用的关键假设和方法等；

④评价管理层聘请的外部估值专家的专业胜任能力和独立性；

⑤复核管理层减值测试所依据的基础数据的合理性；

⑥复核管理层确定的相关资产减值准备确认、计量及列报的准确性。

四、其他信息

长源电力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长源电力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长源电力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长源电力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长源电力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长源电力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长源电力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

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马征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杜高强

中国·武汉

二〇一八年四月十一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国电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注释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170,631,640.52	26,316,230.2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益的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2	60,705,432.29	79,896,068.14
应收账款	五、3	609,829,574.58	591,215,437.12
预付款项	五、5	51,600,699.01	41,211,754.98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五、4	15,883,817.00	19,900,713.54
存货	五、6	242,925,063.80	175,024,623.75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7	13,105,483.09	22,192,381.45
流动资产合计		1,164,681,710.29	955,757,209.1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五、8	581,767,950.00	550,063,877.1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五、9	130,699,032.87	149,369,724.55
投资性房地产	五、10	127,163,588.35	163,955,614.63
固定资产	五、11	6,639,165,799.50	6,971,873,337.01
在建工程	五、12	372,152,986.09	84,783,534.84
工程物资	五、13		27,552,444.44
固定资产清理			
无形资产	五、14	256,852,803.78	189,610,650.58
开发支出			
商誉	五、15	8,709,056.24	8,709,056.24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6	14,942,880.70	8,623,613.96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17	60,663,478.08	74,826,962.95
非流动资产合计		8,192,117,575.61	8,229,368,816.30
资产总计		9,356,799,285.90	9,185,126,025.48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国电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注释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19	2,649,998,166.45	2,064,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五、20	155,072,500.00	152,050,900.72
应付账款	五、21	597,628,603.82	525,653,979.74
预收款项	五、22	42,929,265.19	37,183,180.90
应付职工薪酬	五、23	27,291,795.22	36,239,494.35
应交税费	五、24	103,940,179.81	167,355,830.19
应付利息	五、25	6,546,365.45	8,306,959.78
应付股利	五、26	5,090,164.62	5,090,164.62
其他应付款	五、27	297,389,323.78	180,739,317.33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28	16,540,617.23	77,043,149.75
其他流动负债	五、29	20,000,000.00	525,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3,922,426,981.57	3,778,662,977.3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五、30	1,992,005,160.00	1,729,824,32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五、31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五、32	21,188,536.76	19,115,820.6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16	9,405,662.51	10,214,082.6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022,599,359.27	1,759,154,223.35
负债合计		5,945,026,340.84	5,537,817,200.7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33	1,108,284,080.00	1,108,284,08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34	951,637,084.40	958,616,167.7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五、35	2,501,747.75	8,090,205.41
专项储备	五、36	2,074,821.28	2,074,821.28
盈余公积	五、37	121,992,539.16	119,963,030.8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38	1,056,897,220.65	1,280,231,956.8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合计		3,243,387,493.24	3,477,260,262.14
少数股东权益		168,385,451.82	170,048,562.61
所有者权益合计		3,411,772,945.06	3,647,308,824.7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356,799,285.90	9,185,126,025.48

法定代表人：杨勤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虹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平

合并利润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国电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注释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5,464,035,312.69	5,377,701,682.58
其中：营业收入	五、39	5,464,035,312.69	5,377,701,682.58
二、营业总成本		5,653,659,001.58	4,853,811,745.33
其中：营业成本	五、39	5,319,403,830.26	4,437,336,261.64
税金及附加	五、40	55,057,866.72	65,572,623.62
销售费用	五、41	53,222.04	78,360.56
管理费用	五、42	71,233,874.33	72,223,924.47
财务费用	五、43	196,102,205.52	187,418,105.00
资产减值损失	五、46	11,808,002.71	91,182,470.0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45	50,806,963.19	41,097,894.6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五、45	3,256,963.19	3,057,894.6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47	-1,587,670.41	902,024.51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五、48	6,796,324.1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3,608,071.93	565,889,856.38
加：营业外收入	五、49	76,140,469.83	16,023,485.32
减：营业外支出	五、50	64,980,072.24	7,819,256.5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2,447,674.34	574,094,085.18
减：所得税费用	五、51	-709,902.90	177,113,665.0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1,737,771.44	396,980,420.11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1,737,771.44	396,980,420.11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少数股东损益		-178,110.79	-1,823,030.65
2.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1,559,660.65	398,803,450.7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588,457.66	3,819,060.4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588,457.66	3,819,060.41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588,457.66	3,819,060.41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588,457.66	3,819,060.41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27,326,229.10	400,799,480.5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27,148,118.31	402,622,511.1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78,110.79	-1,823,030.65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五、52	-0.1097	0.3598
(二)稀释每股收益	五、52	-0.1097	0.3598

法定代表人：杨勤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虹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平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国电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注释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099,040,673.51	6,034,613,326.02
收到的税费返还		2,716,040.27	3,840,536.8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3	627,194,500.16	498,317,103.9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728,951,213.94	6,536,770,966.8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720,882,914.65	3,799,798,480.7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47,306,227.33	648,682,893.26
支付的各项税费		374,996,908.81	916,741,647.9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3	411,346,958.89	410,696,348.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154,533,009.68	5,775,919,370.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4,418,204.26	760,851,595.8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6,910,000.00	47,4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79,078.07	1,502,700.3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3	6,965,927.10	3,127,9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4,055,005.17	52,030,600.3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48,224,705.41	462,490,932.03
投资支付的现金		33,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3		1,295,927.1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1,224,705.41	463,786,859.1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7,169,700.24	-411,756,258.7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447,882,800.19	5,961,603,622.86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3	113.8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47,882,914.01	5,961,603,622.8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164,871,033.74	6,000,974,762.8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93,258,283.98	372,243,739.9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485,000.00	45,651,107.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3	2,686,689.99	1,232,245.5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60,816,007.71	6,374,450,748.3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933,093.70	-412,847,125.5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五、53	144,315,410.32	-63,751,788.4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53	26,316,230.20	90,068,018.6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53	170,631,640.52	26,316,230.20

法定代表人：杨勤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虹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平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 年度

编制单位：国电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少数股东权 益	所有者权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 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 他		
优先		永续	其 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08,284,080.00				958,616,167.79		8,090,205.41	2,074,821.28	119,963,030.86	1,280,231,956.80		170,048,562.61	3,647,308,824.7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108,284,080.00				958,616,167.79		8,090,205.41	2,074,821.28	119,963,030.86	1,280,231,956.80		170,048,562.61	3,647,308,824.7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979,083.39		-5,588,457.66		2,029,508.30	-223,334,736.15		-1,663,110.79	-235,535,879.69
（一）综合收益总额							-5,588,457.66			-121,559,660.65		-178,110.79	-127,326,229.1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979,083.39								-6,979,083.39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6,979,083.39								-6,979,083.39
（三）利润分配									2,029,508.30	-101,775,075.50		-1,485,000.00	-101,230,567.20
1. 提取盈余公积									2,029,508.30	-2,029,508.3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99,745,567.20		-1,485,000.00	-101,230,567.2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08,284,080.00				951,637,084.40		2,501,747.75	2,074,821.28	121,992,539.16	1,056,897,220.65		168,385,451.82	3,411,772,945.06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17 年度

编制单位：国电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少数股东权 益	所有者权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 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 他			
优先		永续	其 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54,142,040.00				1,511,826,685.54		4,271,145.00	2,074,821.28	86,556,704.96	1,058,911,762.34		222,180,124.75	3,439,963,283.8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554,142,040.00				1,511,826,685.54		4,271,145.00	2,074,821.28	86,556,704.96	1,058,911,762.34		222,180,124.75	3,439,963,283.8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54,142,040.00				-553,210,517.75		3,819,060.41		33,406,325.90	221,320,194.46		-52,131,562.14	207,345,540.88	
（一）综合收益总额							3,819,060.41			398,803,450.76		-1,823,030.65	400,799,480.5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31,522.25								931,522.25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931,522.25								931,522.25	
（三）利润分配									33,406,325.90	-177,483,256.30		-50,308,531.49	-194,385,461.89	
1. 提取盈余公积									33,406,325.90	-33,406,325.9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44,076,930.40		-50,308,531.49	-194,385,461.89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554,142,040.00				-554,142,04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554,142,040.00				-554,142,04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08,284,080.00				958,616,167.79		8,090,205.41	2,074,821.28	119,963,030.86	1,280,231,956.80		170,048,562.61	3,647,308,824.75	

法定代表人：杨勤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虹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平

资产负债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国电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注释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3,319,260.62	11,940,894.6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9,000,000.00
应收账款	十四、1		9,812,600.00
预付款项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十四、2	271,905,458.81	278,387,543.71
存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610,379.42	180,004,796.71
流动资产合计		336,835,098.85	489,145,835.0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51,767,950.00	518,767,95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四、3	3,279,344,600.13	3,301,272,255.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8,137,183.64	8,604,715.00
在建工程		8,823,552.63	15,343,036.39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无形资产		16,122,895.68	14,975,817.8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63,389.10	2,057,096.08
非流动资产合计		3,866,259,571.18	3,861,020,870.32
资产总计		4,203,094,670.03	4,350,166,705.34

资产负债表（续）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国电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注释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609,998,166.45	1,15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889,180.21	3,907,375.01
预收款项		2,877,358.06	2,877,358.06
应付职工薪酬		3,547,832.97	3,480,822.61
应交税费		4,171,828.31	6,150,873.79
应付利息		2,346,967.04	4,352,841.46
应付股利		324,993.83	324,993.83
其他应付款		36,037,585.35	47,717,257.47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500,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1,664,193,912.22	1,718,811,522.2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872,400.00	1,308,8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72,400.00	1,308,800.00
负债合计		1,665,066,312.22	1,720,120,322.2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1,108,284,080.00	1,108,284,08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40,746,490.67	847,725,574.0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501,747.75	8,090,205.41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21,992,539.16	119,963,030.8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64,503,500.23	545,983,492.7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538,028,357.81	2,630,046,383.1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203,094,670.03	4,350,166,705.34

法定代表人：杨勤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虹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平

利润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国电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注释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十四、4	17,866,604.90	118,510,265.75
减：营业成本	十四、4	5,515,400.49	22,876,865.66
税金及附加		7,965,256.14	6,096,865.54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60,031,979.59	55,223,944.19
财务费用		62,978,517.15	90,361,118.94
资产减值损失		-12,940,846.77	77,033,325.3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四、5	126,065,000.00	467,720,225.5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十四、5		5,460,941.7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3,326.73	-126.6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224,050.0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0,628,675.03	334,638,245.06
加：营业外收入		493,384.13	551,257.33
减：营业外支出		826,976.21	1,126,243.3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0,295,082.95	334,063,259.02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295,082.95	334,063,259.0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295,082.95	334,063,259.0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588,457.66	3,819,060.41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588,457.66	3,819,060.41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5,588,457.66	3,819,060.41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14,706,625.29	337,882,319.4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法定代表人：杨勤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虹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平

现金流量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国电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注释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7,501,902.00	122,528,354.66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7,823,733.81	364,593,366.8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5,325,635.81	487,121,721.5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23,261.16	3,122,187.7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3,746,424.42	49,734,164.6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001,231.59	10,675,092.9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0,149,991.82	369,548,194.0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6,020,908.99	433,079,639.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695,273.18	54,042,082.0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35,425,000.00	471,619,283.8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		93,294.10	358,974.3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5,518,294.10	471,978,258.2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057,014.20	1,881,123.11
投资支付的现金		33,000,000.00	76,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057,014.20	257,881,123.1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7,461,279.90	214,097,135.1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177,996,648.27	3,406,882,5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3.8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77,996,762.09	3,406,882,5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218,434,881.82	3,527,936,4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2,895,076.53	206,301,163.3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54,444.44	6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83,384,402.79	3,734,837,563.3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5,387,640.70	-327,955,063.3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1,378,366.02	-59,815,846.2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940,894.60	71,756,740.8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3,319,260.62	11,940,894.60

法定代表人：杨勤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虹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平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 年度

编制单位：国电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08,284,080.00				847,725,574.06		8,090,205.41		119,963,030.86		545,983,492.78	2,630,046,383.1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108,284,080.00				847,725,574.06		8,090,205.41		119,963,030.86		545,983,492.78	2,630,046,383.1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979,083.39		-5,588,457.66		2,029,508.30		-81,479,992.55	-92,018,025.30
（一）综合收益总额							-5,588,457.66				20,295,082.95	14,706,625.2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979,083.39							-6,979,083.39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6,979,083.39							-6,979,083.39
（三）利润分配									2,029,508.30		-101,775,075.50	-99,745,567.20
1. 提取盈余公积									2,029,508.30		-2,029,508.3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99,745,567.20	-99,745,567.2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08,284,080.00				840,746,490.67		2,501,747.75		121,992,539.16		464,503,500.23	2,538,028,357.81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17 年度

编制单位：国电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54,142,040.00				1,400,936,091.81		4,271,145.00		86,556,704.96		389,403,490.06	2,435,309,471.8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554,142,040.00				1,400,936,091.81		4,271,145.00		86,556,704.96		389,403,490.06	2,435,309,471.8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54,142,040.00				-553,210,517.75		3,819,060.41		33,406,325.90		156,580,002.72	194,736,911.28
（一）综合收益总额							3,819,060.41				334,063,259.02	337,882,319.4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31,522.25							931,522.25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931,522.25							931,522.25
（三）利润分配									33,406,325.90		-177,483,256.30	-144,076,930.40
1. 提取盈余公积									33,406,325.90		-33,406,325.9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44,076,930.40	-144,076,930.4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554,142,040.00				-554,142,04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554,142,040.00				-554,142,04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08,284,080.00				847,725,574.06		8,090,205.41		119,963,030.86		545,983,492.78	2,630,046,383.11

法定代表人：杨勤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虹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平

国电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国电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原名为湖北长源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04年6月9日,经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更名为国电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是经湖北省体改委鄂改生(1995)12号文批准,由湖北省电力公司、湖北省电力开发公司、华中电力开发公司、东风汽车公司、中国建设银行湖北省分行直属支行、中国工商银行湖北省分行直属支行、华中电力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等七家大型国有企业于1995年4月7日以发起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注册地为湖北省武汉市洪山区徐东大街113号国电大厦24-29楼。总部地址位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湖北省武汉市。中国国电集团公司为公司的母公司,且为公司的最终控制人。公司设立时总股本为108,000,000.00元,每股面值1元。1996年7月30日,经湖北省人民政府同意,湖北省体改委以鄂体改(1996)133号文批准公司增资扩股,扩股后注册资本为218,451,700.00元。公司于2000年2月17日向境内投资者发行了9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于2000年3月16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交易,发行后总股本增至308,451,700.00元。

2001年5月10日,公司根据200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按2000年12月31日的股本308,451,700.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2股,共计转增61,690,340.00股,每股面值1元,计转增股本61,690,340.00元。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后,公司股份总数为370,142,040.00股,注册资本变更为370,142,040.00元。

2004年,根据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国资产权[2004]131号《关于国电电力国有股变更和长源电力国有股划转有关问题的批复》,湖北省电力公司和华中电力开发公司所持全部股份,共计13,930.848万股,占总股本的37.64%,一并划转给中国国电集团公司。公司总股本不变,仍为37,014.204万股,公司控股股东由湖北省电力公司变为中国国电集团公司。

2006年7月11日,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关于国电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06]797号)批准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2006年7月17日,经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全体非流通股股东以向社会公众股股东支付总计37,800,000.00股股份作为对价获得其所持非流通股份的流通权。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已于2006年7月31日实施。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发行字[2007]310号文《关于核准国电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通知》核准,公司于2007年10月10日完成非公开发行18,400.00万股新股,本次增发后,公司股本总数为554,142,040.00股,注册资本变更为554,142,040.00元,控股股东中国国电集团公司持有股份207,220,666.00股。

依据2016年5月18日召开的2015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按2015年12月31日的股本554,142,040.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共计转增554,142,040.00股,

每股面值 1 元，计转增股本 554,142,040.00 元。本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后，公司股本总数为 1,108,284,080.00 股，股本总额变更为 1,108,284,080.00 元。

公司及子公司主要经营电力、热力及设备生产及其有关技术的开发、技术服务和培训；新能源开发利用；对煤矿、房地产、化工原料及化学制品（不含化学危险物品）、水泥、铝及相关有色金属产品等项目的投资和管理；煤炭批发经营；批零兼营机电设备、黑色金属、铜及铜材、铝及铝材、汽车（不含九座及以下品牌乘用车）及配件、五金交电、日用百货、纺织品；塑料制品、建筑材料的生产、销售；货物运输保险、机动车辆保险、家庭财产保险、企业财产保险代理（有效期 2017 年 5 月 28 日）等业务。公司的营业期限为长期，从《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签发之日起计算。

本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主要子公司详见附注七。

公司财务报表经公司董事会于 2018 年 4 月 11 日决议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2、持续经营

公司在编制财务报表过程中，已全面评估公司自资产负债表日起未来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公司利用所有可获得的信息，包括近期获利经营的历史、通过银行融资等财务资源支持的信息作出评估后，合理预期公司将有足够的资源在自资产负债表日起未来 12 个月内保持持续经营，公司因而按持续经营基础编制本财务报表。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附注 11)、存货的计价方法(附注三 12)、可供出售权益工具发生减值的判断标准(附注三 10)、固定资产折旧和无形资产摊销(附注三 16、19)、开发支出资本化的判断标准(附注 19)、投资性房地产的计量模式(附注三 15)、收入的确认时点(附注三 24)等。

公司在确定重要的会计政策时所运用的关键判断详见附注三 30。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公司会计

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公司以一年（12 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

4、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公司境内机构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公司境内机构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合并方支付的合并对价及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均按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应当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情况下，如果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按上述同一控制的原则处理；如果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公司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情况下，如果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按上述非同一控制的原则处理；如果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应当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

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以下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一揽子交易的判断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公司结合分步交易的各个步骤的协议条款，以及各个步骤中所分别取得的股权比例、取得对象、取得方式、取得时点及取得对价等信息来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的，公司通常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至少一项其他交易的发生；④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合并范围包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为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主体。

从取得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自其与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公司合并范围，并将其在合并日前实现的净利润在合并利润表中单列项目反映。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但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当期净损益及综合收益中不属于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子公司向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如果以公司为会计主体与以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公司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7、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考虑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同条款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公司属于对共同经营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时，或虽属于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

方，但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确认公司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资产、负债、收入和费用。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所涉及资产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自共同经营购入的资产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公司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用于境外经营净投资有效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净投资被处置才被确认为当期损益；以及③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期初未分配利润为上期折算后的期末未分配利润；期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所有者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在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

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期初数和上期实际数按照上期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10、金融工具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2）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交易所形成资产和负债相关的利息，于结算日所有权转移后开始计提并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初始确认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 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 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 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 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C.** 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金融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金融工具不会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或者所嵌入的衍生金融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管理层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取得时期限超过 12 个月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 12 个月(含 12 个月)内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期限在 12 个月之内(含 12 个月)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 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 12 个月内将出售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按照成本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公司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

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持续时间超过一年（含一年）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超过 20%（含 20%）但尚未达到 50%的，公司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公司以加权平均法计算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上升直接计入股东权益。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其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已发生的减值损失以后期间不再转回。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6）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8）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9）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权益工具，在发行时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增加所有者权益。

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所有者权益。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公司回购自身权益工具（包括库存股）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所有者权益，不确认金融资产。

11、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2）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①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在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应收售电款、售热款款项、单项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非售电售热应收款项及有证据表明其可回收性有别于其他应收款项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为：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② 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A.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单项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根据应收款项组合余额的一定比例计算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为：

账龄	1 年以内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至 6 年	6 年以上
计提比例（%）	0.00	3.00	5.00	20.00	40.00	70.00	100.00

③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3）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

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4）应收款项转让

公司向金融机构以不附追索权方式转让应收款项的，按交易款项扣除已转销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2、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等。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3、持有待售及终止经营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①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②本集团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已与其他方签订具有法律约束力的出售协议，并按规定对要求批准的出售获得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的批准，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以及递延所得税资产)，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计量，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低于原账面价值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中的资产和负债，分类为流动资产和流动负债，并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

终止经营为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被处置或划归为

持有待售类别：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14、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公司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子公司为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主体。合营企业为公司通过单独主体达成，能够与其他方实施共同控制，且基于法律形式、合同条款及其他事实与情况仅对其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联营企业为公司能够对其财务和经营决策具有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

对子公司的投资，在公司财务报表中按照成本法确定的金额列示，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权益法调整后合并；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以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量，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初始投资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并相应调增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公司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份额确认当期投资损益。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但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且符合或有事项准则所规定的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并作为预计负债核算。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被投资单位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于宣告分派时按照公司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公司与被投资单位之间未实现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其中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部分，相应的未实现损失不予抵销。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公司及分享控制权的其他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此外，对于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三、20“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16、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一般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对存在关停机组的发电企业经向公司及主管税务机关备案后可在关停期限内按双倍余额递减法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类	15 - 45	3	2.16 - 6.47
机器设备	12-30	3	3.23 - 8.08

运输设备	6-12	3	8.08 - 16.17
其他设备	5-18	0-3	5.39 - 20.0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及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4）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三、20“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17、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包括施工前期准备工程、正在施工中的建筑工程、安装工程、技术改造工程、大修理工程等。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三、20“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18、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

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9、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与煤炭生产相关的无形资产（包括采矿权和煤炭销售软件）对其原值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产量法摊销，其他无形资产对其原值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研究与开发支出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根据其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被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为研究生产工艺而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评价和选择阶段的支出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大规模生产之前，针对生产工艺最终应用的相关设计、测试阶段的支出为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资本化：

①生产工艺的开发已经技术团队进行充分论证，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 管理层已批准生产工艺开发的计划和预算，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 已有前期市场调研的研究分析说明生产工艺所生产的产品具有市场推广能力；

④ 有足够的技术和资金支持，以进行生产工艺的开发活动及后续的大规模生产；

⑤生产工艺开发的支出能够可靠地归集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和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

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三、20 “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20、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1、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22、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等。

（1）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和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非货币性福利等。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

公司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公司向独立的基

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于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存在如下离职后福利：

① 基本养老保险

公司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该类离职后福利属于设定提存计划。公司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② 失业保险

公司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失业保险。公司以当地规定失业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保经办机构缴纳保险费。职工失业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失业员工支付失业金。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③ 企业年金计划

公司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企业年金计划，该类离职后福利属于设定提存计划，公司员工可以自愿参加该年金计划。公司按员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计提年金并向年金计划缴款，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

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内退福利：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预期在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需支付的辞退福利，列示为流动负债。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以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公司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包括长期带薪缺勤、其他长期服务福利、长期残疾福利、长期利润分享计划和长期奖金计划等。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

债或净资产，计划相关的职工薪酬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利息净额和重新计量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3、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2）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

24、收入

收入的金额按照公司在日常经营活动中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已收或应收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收入按扣除销售折让及销售退回的净额列示。

（1）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电力及热力产品销售收入确认方法：按每月最后时点的销售数量及相应产品的价格来确认电力及热力产品销售收入。

煤碳产品销售收入确认方法：发出商品并取得索取价款的凭证时确认收入。

（2）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

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让渡资产使用权

①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原则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使用费收入等，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才能予以确认：第一，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第二，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②具体确认方法

第一，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第二，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5、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相关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公司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应当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应当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应当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的，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26、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

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公司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 公司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7、租赁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1) 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

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8、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安全生产费、维简费

公司按照国家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维简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维简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29、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017年4月28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自2017年5月28日起施行；5月10日，财政部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自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企业对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2017年1月1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

2018年4月11日，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司执行上述新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和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并导致公司相应重要会计政策变更，具体内容如下：

①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由计入营业外收支改为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计入其他收益的，在合并利润表与利润表中单独列报该项目。

② 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改为公司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的，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规定，该准则自2017年5月28日起施行；对于该准则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应当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规定，对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2017年1月1日至该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该准则进行调整。因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均不涉及对比较数据进行追溯调整。上述会计政策变更也并未影响公司本报告期的净利润。

2017年12月25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根据该通知，非流动资产（金融工具、长期股权投资和投资性房地产除外）处置利得或损失，由计入营业外收入-固定资产处置利得、营业外支出-固定资产处置损失改为计入资产处置收益，如为处置损失，以“-”号填列；新增“（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和“（二）终止经营净利润”行项目，分别反映净利润中与持续经营相关的净利润和与终止经营相关的净利润；如为净亏损，以“-”号填列。上述财务报表格式修订需调整比较报表列报格式。

上述变更对于合并利润表列报的影响如下：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本期影响金额	上期影响金额
营业成本	-100,000.00	
其他收益	6,796,324.18	
营业外收入-政府补助	-6,896,324.18	
资产处置收益	-1,587,670.41	902,024.51
营业外收入-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55,325.97	-1,266,049.27
营业外支出-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642,996.38	-364,024.76
持续经营净利润项目	-121,737,771.44	396,980,420.11
终止经营净利润项目		

上述变更对于母公司利润表列报的影响如下：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本期影响金额	上期影响金额
其他收益	224,050.00	
营业外收入-政府补助	-224,050.00	
资产处置收益	23,326.73	-126.60
营业外收入-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27,817.07	
营业外支出-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4,490.34	-126.60
持续经营净利润项目	20,295,082.95	334,063,259.02
终止经营净利润项目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无应披露未披露的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30、重要会计判断和估计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租赁的归类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规定，将租赁归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归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或者公司是否已经实质上承担与租入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作出分析和判断。

（2）坏账准备计提

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账款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账款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存货跌价准备

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4）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对不存在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公司通过各种估值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这些估值方法包括参考市场上另一类似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贴现现金流模型分析及期权定价模型进行估算等。估值方法在最大程度上利用可观察市场信息，然而，当可观察市场信息无法获得时，管理层将对估值方法中包括的重大不可观察信息作出估计。使用不同的估值技术或输入值可能导致公允价值估计存在较重大差异。

（5）非金融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

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公司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公司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6）折旧和摊销

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已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7）开发支出

确定资本化的金额时，公司管理层需要作出有关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适用的折现率以及预计受益期间的假设。

（8）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9）所得税

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四、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具体税率情况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25%计缴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电力、煤炭产品按17%、热力产品按13%的税率计算增值税销项税额；自2017年7月1日起热力产品按11%的税率计算增值税销项税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缴纳的增值税	7%

税种	计税依据	具体税率情况
教育费附加	缴纳的增值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缴纳的增值税	1.5%

注：公司之子公司国电长源广水风电有限公司本期享受免征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具体情况见本附注四、税项 税收优惠及批文 2、（3）。

2、税收优惠及批文

（1）根据财政部财税[2015]78 号文，按照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国电长源湖北生物质气化科技有限公司销售自产的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提供资源综合利用劳务，可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

（2）根据财政部财税[2008]47 号文，按照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执行《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有关问题》的通知，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国电长源湖北生物质气化科技有限公司以《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规定的资源作为主要原材料，生产国家非限制和禁止并符合国家和行业相关标准的产品取得的收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减按 90% 计入当年收入总额；

（3）根据财税【2008】116 号文，公司之子公司国电长源广水风电有限公司从事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的投资经营的所得，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2015 年至第 2017 年免征企业所得税，2018 年至 2020 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以下披露项目（含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披露）除非特别指出，期初指 2017 年 1 月 1 日，期末指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上期指 2016 年度，本期指 2017 年度。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存款	170,631,640.52	26,316,230.20
合 计	170,631,640.52	26,316,230.20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注：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质押、冻结及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2、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

种 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60,705,432.29	79,896,068.14
合 计	60,705,432.29	79,896,068.14

（2）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种 类	已终止确认金额	未终止确认金额
-----	---------	---------

银行承兑汇票	107,316,873.00
合 计	107,316,873.00

注：公司背书转让或贴现票据均为银行承兑汇票，对于由信用较好的银行等金融机构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信用风险较低，背书或贴现后与票据相关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均已转移，故终止确认。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账龄分析组合计提	609,853,597.63	100.00	24,023.05	0.00	609,829,574.58
组合小计	609,853,597.63	100.00	24,023.05	0.00	609,829,574.5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609,853,597.63	100.00	24,023.05	0.00	609,829,574.58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账龄分析组合计提	591,349,132.28	100.00	133,695.16	0.02	591,215,437.12
组合小计	591,349,132.28	100.00	133,695.16	0.02	591,215,437.1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591,349,132.28	100.00	133,695.16	0.02	591,215,437.12

①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609,321,270.12		
1 至 2 年	129,666.51	3,890.00	3.00
2 至 3 年	402,661.00	20,133.05	5.00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至 6 年			
6 年以上			
合计	609,853,597.63	24,023.05	0.00

(续)

账龄	期初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90,313,894.03		
1 至 2 年	431,485.25	12,944.56	3.00
2 至 3 年			
3 至 4 年	603,753.00	120,750.60	20.00
4 至 5 年			
5 至 6 年			
6 年以上			
合计	591,349,132.28	133,695.16	0.02

确定账龄组合依据的说明：公司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不同账龄的应收账款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109,672.11 元；本期未有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报告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608,677,416.79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99.81%，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20,133.05 元。

(4) 其他说明

公司以电费收费权作为质押担保从银行取得借款，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及借款余额为：应收账款 387,514,550.61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 352,401,725.74 元)；长期借款 1,576,832,760.00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长期借款 1,484,000,000.00 元)。

4、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账龄分析组合计提	96,005,687.43	89.00	80,121,870.43	83.46	15,883,817.00
组合小计	96,005,687.43	89.00	80,121,870.43	83.46	15,883,817.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1,859,998.47	11.00	11,859,998.47	100.00	
合计	107,865,685.90	100.00	91,981,868.90	85.27	15,883,817.00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账龄分析组合计提	97,395,095.25	89.02	77,494,381.71	79.57	19,900,713.54
组合小计	97,395,095.25	89.02	77,494,381.71	79.57	19,900,713.5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2,012,403.00	10.98	12,012,403.00	100.00	
合计	109,407,498.25	100.00	89,506,784.71	81.81	19,900,713.54

①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4,979,494.93		
1 至 2 年	3,487,447.68	104,623.43	3.00
2 至 3 年	1,697,515.56	84,875.78	5.00
3 至 4 年	5,612,472.16	1,122,494.44	20.00
4 至 5 年	837,616.63	335,046.65	40.00
5 至 6 年	3,054,367.79	2,138,057.45	70.00
6 年以上	76,336,772.68	76,336,772.68	100.00
合计	96,005,687.43	80,121,870.43	83.46

(续)

账龄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8,957,885.37		
1 至 2 年	1,758,643.76	52,759.31	3.00

2 至 3 年	5,879,108.16	293,955.40	5.00
3 至 4 年	837,616.63	167,523.33	20.00
4 至 5 年	3,086,770.66	1,234,708.27	40.00
5 至 6 年	3,765,450.90	2,635,815.63	70.00
6 年以上	73,109,619.77	73,109,619.77	100.00
合计	97,395,095.25	77,494,381.71	79.57

确定账龄组合依据的说明：公司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不同账龄的其他应收款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627,488.72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152,404.53 元。

债务人名称	转回或收回原因、方式	转回或收回以前累计已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转回或收回金额
登封市白坪乡缸沟二煤矿	法院执行以银行存款方式收回	152,404.53	152,404.53
合计		152,404.53	152,404.53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的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单位间往来款	102,003,147.52	101,329,743.29
保证金	222,070.96	1,340,458.76
代收代付款	4,141,892.06	5,041,267.07
备用金	1,498,575.36	1,696,029.13
合计	107,865,685.90	109,407,498.25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登封市白坪乡缸沟二煤矿	非关联方往来	8,310,198.47	6 年以上	7.70	8,310,198.47
郑煤集团裴沟一一井	非关联方往来	29,853,800.00	6 年以上	27.68	29,853,800.00
郑州煤炭工业(集团)腾升煤矿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往来	25,210,797.00	6 年以上	23.37	25,210,797.00
河南东升煤业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	12,300,000.00	2-6 年及以上	11.40	10,940,000.00
新郑集运站	非关联方往来	7,318,389.62	6 年以上	6.78	7,318,389.62

合计	--	82,993,185.09	--	76.94	81,633,185.09
----	----	---------------	----	-------	---------------

5、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51,485,840.52	99.78	41,097,211.58	99.72
1 至 2 年	81,710.33	0.16	26,470.51	0.07
2 至 3 年	3,418.29	0.01	16,871.41	0.04
3 年以上	29,729.87	0.05	71,201.48	0.17
合 计	51,600,699.01	100.00	41,211,754.98	100.00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本报告期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 45,249,911.84 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87.69%。

6、存货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42,610,153.84		242,610,153.84
周转材料	314,909.96		314,909.96
合 计	242,925,063.80		242,925,063.80

(续)

项 目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74,877,246.65		174,877,246.65
周转材料	147,377.10		147,377.10
合 计	175,024,623.75		175,024,623.75

7、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缴企业所得税	3,773,130.34	2,515,750.05
预缴及留抵的增值税	8,145,964.72	18,751,029.98
预缴印花税及附加税		64,877.57
待认证进项税	1,186,388.03	860,723.85
合 计	13,105,483.09	22,192,381.45

8、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596,767,950.00	15,000,000.00	581,767,950.00	563,767,950.00	15,000,000.00	548,767,950.00
按成本计量	596,767,950.00	15,000,000.00	581,767,950.00	563,767,950.00	15,000,000.00	548,767,950.00
其他				1,295,927.10		1,295,927.10
减：一年内到期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合计	596,767,950.00	15,000,000.00	581,767,950.00	565,063,877.10	15,000,000.00	550,063,877.10

(2)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国电财务有限公司	518,767,950.00			518,767,950.00
武汉高新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0.00			15,000,000.00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焦化销售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湖北碳排放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33,000,000.00		33,000,000.00
合 计	563,767,950.00	33,000,000.00		596,767,950.00

(续)

被投资单位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国电财务有限公司					9.51	47,550,000.00
武汉高新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0.00			15,000,000.00	5.93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焦化销售有限公司					13.33	
湖北碳排放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9.09	
合 计	15,000,000.00			15,000,000.00	--	

注：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主要为公司持有的非上市股权投资，这些投资没有活跃市场报价，其公允价值合理估计数的变动区间较大，且各种用于确定公允价值估计数的概率不能合理地确定，因此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公司尚无处置这些投资的计划。

9、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 计											
二、联营企业											
河南东升煤业有限公司	84,908,337.34									84,908,337.34	84,908,337.34
葛洲坝汉川汉电水泥有限公司	18,522,156.98			3,256,963.19						21,779,120.17	
武汉华工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30,847,567.57				-5,588,457.66	-6,979,197.21	-9,360,000.00			108,919,912.70	
小 计	234,278,061.89			3,256,963.19	-5,588,457.66	-6,979,197.21	-9,360,000.00			215,607,370.21	84,908,337.34
合 计	234,278,061.89			3,256,963.19	-5,588,457.66	-6,979,197.21	-9,360,000.00			215,607,370.21	84,908,337.34

10、投资性房地产

项 目	房屋、建筑物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89,265,640.08	189,265,640.08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3,901,905.29	43,901,905.29
4. 期末余额	145,363,734.79	145,363,734.79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5,310,025.45	25,310,025.45
2. 本期增加金额	4,134,526.01	4,134,526.01
(1) 计提或摊销	4,134,526.01	4,134,526.01
3. 本期减少金额	11,244,405.02	11,244,405.02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11,244,405.02	11,244,405.02
4. 期末余额	18,200,146.44	18,200,146.4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27,163,588.35	127,163,588.35
2. 期初账面价值	163,955,614.63	163,955,614.63

注：投资性房地产本期减少原因见本附注五、11 注 3。

11、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281,447,136.94	11,541,157,597.29	102,470,264.96	85,345,879.24	15,010,420,878.43
2. 本期增加金额	24,878,537.30	374,826,975.10	816,617.52	4,506,388.26	405,028,518.18
(1) 购置		217,306.72	354,997.43	1,606,405.17	2,178,709.32
(2) 在建工程转入	24,878,537.30	332,188,823.83	461,620.09	2,899,031.37	360,428,012.59
(3) 其他		42,420,844.55		951.72	42,421,796.27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	合 计
3. 本期减少金额	93,919,705.53	120,561,642.55	3,134,135.69	273,852.34	217,889,336.11
(1) 处置或报废	3,742,855.05	118,561,642.55	3,134,135.69	273,852.34	125,712,485.63
(2) 其他	90,176,850.48	2,000,000.00			92,176,850.48
4. 期末余额	3,212,405,968.71	11,795,422,929.84	100,152,746.79	89,578,415.16	15,197,560,060.50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584,607,387.02	6,264,715,365.81	97,915,228.91	72,275,178.76	8,019,513,160.50
2. 本期增加金额	96,372,484.22	489,582,690.45	1,054,712.79	2,708,286.37	589,718,173.83
(1) 计提	96,372,484.22	479,291,722.11	1,054,712.79	2,708,286.37	579,427,205.49
(2) 其他		10,290,968.34			10,290,968.34
3. 本期减少金额	12,147,876.34	54,473,002.49	3,040,111.62	210,463.80	69,871,454.25
(1) 处置或报废	1,082,533.00	54,473,002.49	3,040,111.62	210,463.80	58,806,110.91
(2) 其他	11,065,343.34				11,065,343.34
4. 期末余额	1,668,831,994.90	6,699,825,053.77	95,929,830.08	74,773,001.33	8,539,359,880.0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15,801,405.09	2,890,980.28	29,822.25	312,173.30	19,034,380.92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15,801,405.09	2,890,980.28	29,822.25	312,173.30	19,034,380.92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527,772,568.72	5,092,706,895.79	4,193,094.46	14,493,240.53	6,639,165,799.50
2. 期初账面价值	1,681,038,344.83	5,273,551,251.20	4,525,213.80	12,758,527.18	6,971,873,337.01

注 1：固定资产本期增加金额 405,028,518.18 元，其中通过购置增加固定资产 2,178,709.32 元，由在建工程完工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360,428,012.59 元，竣工决算重分类调整增加固定资产原值 42,421,796.27 元；

注 2：本期固定资产减少主要原因系公司之子公司荆门发电、汉川一发、荆州热电等处置、报废固定资产所致，减少金额 125,712,485.63 元；

注 3：本期固定资产其他减少主要原因系公司之子公司武汉实业依据竣工决算报告调减固定资产原值 13,084,744.20 元；将原分摊至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投资性房地产列报的土地使用权价值重分类调整至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列报。

(2)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荆州纺织印染工业园富京科技公司段热网	2,466,915.30	661,750.07		1,805,165.23

项 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计	2,466,915.30	661,750.07		1,805,165.23

注：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国电长源荆州热电有限公司自国电龙源节能技术有限公司融资租入荆州纺织印染工业园富京科技公司段热网设施，租期为五年，按照合同约定，在合约履行完毕时，该资产产权将归公司所有；该项融资租赁于 2017 年 6 月到期，资产产权归公司所有。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经营租赁租出资产类别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2,172,503.04
合 计	2,172,503.04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兴华矿职工宿舍		停工停产、暂未办理
兴华矿风井院楼房		停工停产、暂未办理
兴华矿办公楼		停工停产、暂未办理
兴华矿职工宿舍平房		停工停产、暂未办理
兴华矿材料库房		停工停产、暂未办理
兴华矿空压机房		停工停产、暂未办理
兴华矿机修房		停工停产、暂未办理
安兴矿办公楼	210,358.90	停工停产、暂未办理
安兴矿拐角楼	43,585.65	停工停产、暂未办理
安兴矿配电楼	47,705.80	停工停产、暂未办理
安兴矿澡堂	128,562.84	停工停产、暂未办理
安兴矿锅炉房	9,219.30	停工停产、暂未办理
安兴矿井口房		停工停产、暂未办理
安兴矿仓库	9,717.63	停工停产、暂未办理
安兴矿餐厅	24,483.18	停工停产、暂未办理
安兴矿兴达工人宿舍	60,605.34	停工停产、暂未办理
安兴矿兴达办公楼	99,947.74	停工停产、暂未办理
安兴矿变电所	190,911.40	停工停产、暂未办理
安兴矿锅炉房	125,886.90	停工停产、暂未办理
安兴矿绞车房	156,255.25	停工停产、暂未办理
安兴矿空压机房	145,248.50	停工停产、暂未办理
安兴矿器材库	133,566.00	停工停产、暂未办理

安兴矿机修车间支架车间	436,671.00	停工停产、暂未办理
安兴矿筛分楼		停工停产、暂未办理
安兴矿电控室	74,861.72	停工停产、暂未办理
安兴矿炸药库		停工停产、暂未办理
合计	1,897,587.15	

12、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基本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乐城山项目	255,317,732.06		255,317,732.06	30,424,163.36		30,424,163.36
兴华煤矿	89,877,327.52	89,877,327.52		89,877,327.52	89,877,327.52	
安兴煤矿	78,588,594.20	76,010,411.29	2,578,182.91	78,588,594.20	76,010,411.29	2,578,182.91
燃煤电站锅炉秸秆 气化再燃系统工业 示范项目	5,286,260.58		5,286,260.58	5,286,260.58		5,286,260.58
吉阳山项目	3,626,095.05		3,626,095.05	2,545,779.69		2,545,779.69
四期扩建项目	6,519,483.76	6,519,483.76		6,519,483.76		6,519,483.76
#1、#2 机组脱硫除 尘提效改造	45,479,518.60		45,479,518.60			
再燃发电荆门公司 #6 机组项目	21,143,158.20		21,143,158.20			
#1、2、3 炉空预器 改造	10,338,155.34		10,338,155.34			
#1、#2 机组超低排 放改造引风机改造	7,875,553.25		7,875,553.25			
其他项目	23,431,436.97	2,923,106.87	20,508,330.10	37,429,664.54		37,429,664.54
合 计	547,483,315.53	175,330,329.44	372,152,986.09	250,671,273.65	165,887,738.81	84,783,534.84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预算数 (万元)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金额	本期转入固 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 少金额	期末余额
广水风电乐城山项目	31,000.00	30,424,163.36	224,893,568.70			255,317,732.06
荆州热电脱硫系统改 造项目	7,000.00		67,033,915.12	67,033,915.12		

汉川一发#1、#2 机组 脱硫除尘提效改造	5,600.00		45,479,518.60			45,479,518.60
汉川一发#3、#4 机组 脱硫系统提效改造	3,800.00		31,344,010.69	31,344,010.69		
荆门发电#6 机组安装 MGGH 及附件	2,700.00		26,769,092.01	26,769,092.01		
荆门发电#6 机组脱硫 吸收塔提效	2,700.00		26,510,732.35	26,510,732.35		
再燃发电荆门公司#6 机组项目	3,481.00		21,143,158.20			21,143,158.20
荆门发电#6 机组增加 湿式除尘器	1,700.00		16,514,107.16	16,514,107.16		
汉川一发#1--#4 炉烟 囱防腐	1,500.00		13,942,033.90	13,942,033.90		
汉川一发热网系统二 期升级增容改造	1,300.00		12,761,434.68	12,761,434.68		
其他项目	27,690.12	220,247,110.29	176,874,009.52	165,552,686.68	6,025,526.46	225,542,906.67
合 计	88,471.12	250,671,273.65	663,265,580.93	360,428,012.59	6,025,526.46	547,483,315.53

(续)

工程名称	工程投入占 预算比例(%)	工程进 度(%)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 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 本化率(%)	资金来源
广水风电乐城山项目	82.36	82.36	1,677,564.83	1,677,564.83	4.60	资本金&借款
荆州热电脱硫系统改 造项目	95.76	100.00				自有资金
汉川一发#1、#2 机组 脱硫除尘提效改造	81.21	81.21				自有资金
汉川一发#3、#4 机组 脱硫系统提效改造	82.48	100.00				自有资金
荆门发电#6 机组安装 MGGH 及附件	99.14	100.00				自有资金
荆门发电#6 机组脱硫 吸收塔提效	98.19	100.00				自有资金
再燃发电荆门公司#6 机组项目	60.74	60.74				自有资金

工程名称	工程投入占 预算比例(%)	工程进 度(%)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 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 本化率(%)	资金来源
荆门发电#6 机组增加 湿式除尘器	97.14	100.00				自有资金
汉川一发#1-#4 炉烟 囱防腐	92.95	100.00				自有资金
汉川一发热网系统二 期升级增容改造	98.16	100.00				自有资金
其他项目						自有资金
合 计			1,677,564.83	1,677,564.83		

注 1：其他项目发生额主要为公司之子公司发生的技改工程支出；

注 2：本期在建工程减少金额为 366,453,539.05 元，主要包括完工转入固定资产 360,428,012.59 元，转入无形资产 2,454,495.85 元。

(3) 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项 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荆门热电厂四期扩建项目	6,519,483.76	终止项目开发
广水风电双峰山项目	2,923,106.87	终止项目开发
合 计	9,442,590.63	

13、工程物资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专用设备		27,552,444.44
合 计		27,552,444.44

14、无形资产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兴华矿采 矿权	安兴矿采 矿权	软件	专利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64,933,182.10	80,999,700.00	173,836,240.00	30,061,207.41	2,178,350.21	452,008,679.72
2. 本期增加金额	77,398,800.00			6,320,723.87		83,719,523.87
(1) 购置				3,866,228.02		3,866,228.02
(2) 其他	77,398,800.00			2,454,495.85		79,853,295.85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242,331,982.10	80,999,700.00	173,836,240.00	36,381,931.28	2,178,350.21	535,728,203.59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9,163,658.40			8,618,850.31	839,979.72	18,622,488.43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兴华矿采 矿权	安兴矿采 矿权	软件	专利权	合计
2. 本期增加金额	13,280,574.18			3,016,167.81	180,628.68	16,477,370.67
(1) 计提	1,670,754.18			3,016,167.81	180,628.68	4,867,550.67
(2) 其他	11,609,820.00					11,609,82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22,444,232.58			11,635,018.12	1,020,608.40	35,099,859.1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76,165,077.64	166,230,463.07	1,380,000.00		243,775,540.71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76,165,077.64	166,230,463.07	1,380,000.00		243,775,540.71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19,887,749.52	4,834,622.36	7,605,776.93	23,366,913.16	1,157,741.81	256,852,803.78
2. 期初账面价值	155,769,523.70	4,834,622.36	7,605,776.93	20,062,357.10	1,338,370.49	189,610,650.58

注 1：本期无形资产摊销金额为 4,867,550.67 元；

注 2：期末无形资产中划拨性质土地 125,905,211.40 元，因使用寿命不确定未予摊销。

注 3：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其他本期增加原因见本附注五、11 注 3。

15、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禹州市安兴煤业有限公司	43,932,762.21			43,932,762.21
禹州市兴华煤业有限公司	13,966,995.52			13,966,995.52
国电长源汉川第一发电有限公司	8,709,056.24			8,709,056.24
合 计	66,608,813.97			66,608,813.97

(2) 商誉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禹州市安兴煤业有限公司	43,932,762.21			43,932,762.21
禹州市兴华煤业有限公司	13,966,995.52			13,966,995.52
合 计	57,899,757.73			57,899,757.73

注：国电长源汉川第一发电有限公司商誉减值测试如下

公司持有国电长源汉川第一发电有限公司 100%股权，为减值测试的目的，公司将其商誉分摊至国电长源汉川第一发电有限公司资产组执行减值测试，如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资产减值损失。减值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在本次减值测试过程中，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法所涉及的主要假设如下：

对国电长源汉川第一发电有限公司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按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未来现金流量根据管理层批准的 2018 年至 2022 年的财务预算确定；资产组 2022 年以后的现金流量按照预计的稳定现金流量为基础计算。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时使用的其他关键假设主要包括该资产组过去的业绩、管理层对市场发展的预期等。

经测试，本期末国电长源汉川第一发电有限公司商誉未发生减值。

16、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2,591,147.04	3,147,786.76	14,025,826.49	3,506,456.62
递延收益	11,052,594.38	2,763,148.59	20,413,937.90	5,103,484.48
固定资产	1,900,000.00	475,000.00		
可抵扣亏损	34,227,781.40	8,556,945.35	54,691.43	13,672.86
合计	59,771,522.82	14,942,880.70	34,494,455.82	8,623,613.96
其中：				
预计于 1 年内（含 1 年）转回的金额	866,091.75	216,522.94	1,352,982.66	338,245.67
预计于 1 年后转回的金额	58,905,431.07	14,726,357.76	33,141,473.16	8,285,368.29

注：期末固定资产形成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系根据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将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因贴息资金形成的递延收益按照未来适用法冲减以前年度借款费用资本化形成的固定资产所致。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折旧	31,343,091.70	7,835,772.91	34,576,772.38	8,644,193.08
无形资产	6,279,558.40	1,569,889.60	6,279,558.40	1,569,889.60
合计	37,622,650.10	9,405,662.51	40,856,330.78	10,214,082.68

其中：				
预计于 1 年内（含 1 年）转回的金额	3,233,680.68	808,420.17	3,233,680.68	808,420.17
预计于 1 年后转回的金额	37,468,366.90	9,367,091.71	37,622,650.10	9,405,662.51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687,243,629.01	662,120,408.89
可抵扣亏损	748,370,081.65	711,077,006.54
合计	1,435,613,710.66	1,373,197,415.43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7 年		161,727,863.99	
2018 年	352,124,087.44	352,124,087.44	
2019 年	94,041,368.42	94,041,368.42	
2020 年	11,178,720.46	11,233,411.90	
2021 年	80,262,175.36	92,004,966.23	
2022 年	210,763,729.97		
合计	748,370,081.65	711,131,697.98	

17、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缴企业所得税	3,156,721.60	3,156,721.60
预缴增值税		2,345,681.57
预缴价格调节基金		913,518.30
预缴城市维护建设税	65,799.34	84,251.83
留抵进项税	49,267,958.82	12,123,840.62
预付大型设备款	7,253,187.00	56,202,949.03
其他	919,811.32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		
合 计	60,663,478.08	74,826,962.95

18、资产减值准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	转销	其他	
坏账损失	89,640,479.87	2,517,816.61		152,404.53			92,005,891.9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5,000,000.00						15,000,000.00

减值损失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84,908,337.34						84,908,337.34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19,034,380.92						19,034,380.92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165,887,738.81	9,442,590.63					175,330,329.44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243,775,540.71						243,775,540.71
商誉减值损失	57,899,757.73						57,899,757.73
合计	676,146,235.38	11,960,407.24		152,404.53			687,954,238.09

19、短期借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2,649,998,166.45	2,064,000,000.00
合 计	2,649,998,166.45	2,064,000,000.00

20、应付票据

种 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55,072,500.00	152,050,900.72
合 计	155,072,500.00	152,050,900.72

21、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498,554,184.42	422,428,805.65
1 至 2 年	49,323,136.75	35,510,558.17
2 至 3 年	5,189,134.85	13,585,622.23
3 年以上	44,562,147.80	54,128,993.69
合 计	597,628,603.82	525,653,979.74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北京国电龙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13,177,850.00	合同尚未履行完毕
北京龙威发电技术有限公司	5,602,140.00	合同尚未履行完毕
北京朗新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	4,478,500.00	合同尚未履行完毕
汝州市荣晟商贸有限公司	3,066,579.21	债务纠纷、暂不支付
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中南电力设计院	3,000,000.00	合同尚未履行完毕
合 计	29,325,069.21	

22、预收款项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39,361,180.24	34,495,772.44
1 至 2 年	1,695,090.57	571,576.31
2 至 3 年	242,024.34	1,897,713.29
3 年以上	1,630,970.04	218,118.86
合 计	42,929,265.19	37,183,180.90

23、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应付短期薪酬	35,269,397.12	547,584,629.50	555,562,415.40	27,291,611.22
应付设定提存计划	970,097.23	92,078,130.65	93,048,043.88	184.00
应付辞退福利		122,920.57	122,920.57	
合 计	36,239,494.35	639,785,680.72	648,733,379.85	27,291,795.22

(1) 应付短期薪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000,000.00	376,477,780.68	385,477,780.68	
2、职工福利费		56,584,562.65	56,584,562.65	
3、社会保险费	5,341,229.62	49,244,448.78	51,662,103.79	2,923,574.61
其中：				
医疗保险	5,341,229.62	48,453,418.04	50,871,073.05	2,923,574.61
工伤保险		787,845.25	787,845.25	
生育保险		3,185.49	3,185.49	
4、住房公积金	539,066.81	43,201,745.98	43,740,812.79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0,389,100.69	16,871,025.43	12,892,089.51	24,368,036.61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8、非货币性福利				
9、其他		5,205,065.98	5,205,065.98	
合 计	35,269,397.12	547,584,629.50	555,562,415.40	27,291,611.22

注：其他主要为劳动保护费和劳务派遣费。

(2) 应付设定提存计划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71,188,540.48	71,188,540.48	

失业保险费	909,550.00	1,246,023.65	2,155,389.65	184.00
企业年金缴费	60,547.23	19,643,566.52	19,704,113.75	
合 计	970,097.23	92,078,130.65	93,048,043.88	184.00

(3) 应付辞退福利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辞退福利		122,920.57	122,920.57	
合 计		122,920.57	122,920.57	

24、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所得税	4,067,938.41	121,471,110.82
增值税	43,886,034.34	12,953,117.64
房产税	4,078,108.55	4,812,702.40
水资源费	1,984,756.00	5,823,823.80
城市维护建设税	3,340,121.01	1,119,100.61
土地使用税	2,610,892.94	1,775,271.59
教育费附加	3,060,457.40	1,596,822.98
个人所得税	5,591,787.24	3,575,319.98
印花税	1,386,354.30	2,191,089.99
工业企业结构调整专项资金	30,929,536.06	5,831,956.88
排污费	998,046.00	3,933,091.00
其他税费	2,006,147.56	2,272,422.50
合 计	103,940,179.81	167,355,830.19

注：工业企业结构调整专项资金为公司依据财政部关于征收工业企业结构调整专项资金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6]6 号），对市场化交易的燃煤发电机组上网电量，依据规定标准确认的负债。

25、应付利息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2,725,074.09	2,651,910.93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3,707,124.70	2,463,034.96
短期融资券利息		2,980,555.56
其他带息负债利息	114,166.66	211,458.33
合 计	6,546,365.45	8,306,959.78

注：其他带息负债利息为子公司国电长源荆州热电有限公司从荆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取得 2000 万元借款计提的利息。

26、应付股利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原因
武汉市建银房地产公司	324,993.83	324,993.83	尚未结算
湖北省阳新铝厂	365,001.92	365,001.92	尚未结算
孝感市浩源电力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4,292,422.57	4,292,422.57	尚未结算
湖北星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3,098.52	43,098.52	尚未结算
禹州市安华投资有限公司	64,647.78	64,647.78	尚未结算
合计	5,090,164.62	5,090,164.62	

27、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单位间往来款	111,109,172.07	58,386,321.75
保证金	155,838,940.88	95,860,438.29
个人代扣款	6,158,505.14	9,873,519.36
代收代付款	23,767,762.12	15,668,464.97
押金	453,782.80	724,048.23
其他	61,160.77	226,524.73
合 计	297,389,323.78	180,739,317.33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河北省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	19,475,000.00	合同尚未履行完毕
北京国电龙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6,040,000.00	合同尚未履行完毕
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5,967,908.00	合同尚未履行完毕
江津电厂工程尾款	3,960,269.04	历史原因
职工住房公共设施维修基金	3,868,791.18	合同尚未履行完毕
合 计	39,311,968.22	

28、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五、30）	15,000,000.00	75,167,240.00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附注五、31）		577,792.52
1 年内到期的递延收益（附注五、32）	1,540,617.23	1,298,117.23
合 计	16,540,617.23	77,043,149.75

注：本期转入其他收益的 1 年内到期的递延收益明细如下：

补助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重分类转入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12 炉电除尘改造专项款	50,420.16	50,420.16	50,420.16		50,420.16	与资产相关
#12 号机组脱硫改造专项款	20,253.16	20,253.16	20,253.16		20,253.16	与资产相关
环保局烟气在线项目返还款	15,000.00	15,000.00	15,000.00		15,000.00	与资产相关
环保局空预器、再热器改造返还款	29,729.72	29,729.72	29,729.72		29,729.72	与资产相关
工业节能专项资金（除渣改造）	150,000.00	150,000.00	150,000.00		150,000.00	与资产相关
高频电源改造	25,000.00	25,000.00	25,000.00		25,000.00	与资产相关
凉水塔凝结水泵改造	27,522.92	27,522.92	27,522.92		27,522.92	与资产相关
武汉市环保局#12 机组烟气脱硝项目专项资金	2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	与资产相关
12#机组烟气脱硝项目	25,000.00	25,000.00	25,000.00		25,000.00	与资产相关
12#机组烟气脱硝项目	25,000.00	25,000.00	25,000.00		25,000.00	与资产相关
12#机组烟气在线监测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与资产相关
12#机组烟气脱硝改造循环引导资金	52,987.00	52,987.00	52,987.00		52,987.00	与资产相关
12#机组脱硫提效改造工程补助	40,500.00	40,500.00	40,500.00		40,500.00	与资产相关
杨春湖污水处理改造环保专项补助	6,288.20	6,288.20	6,288.20		6,288.20	与资产相关
杨春湖污水处理改造工程专项补助尾款	4,324.32	4,324.32	4,324.32		4,324.32	与资产相关
2*600MW 机组电除尘器、一次登记及汽轮机优化	197,241.36	197,241.36	197,241.36		197,241.36	与资产相关
真空泵大气喷射装置	20,809.28	20,809.28	20,809.28		20,809.28	与资产相关
固定资产投资贷款财政贴息资金	100,000.00			100,000.00		与资产相关
低碳经济发展专项资金	15,000.00	15,000.00	15,000.00		15,000.00	与资产相关
荆州国电热电联产项目供热管网项目	25,000.00	25,000.00	25,000.00		25,000.00	与资产相关

2014年省节能专项资金项目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与资产相关
节能技术改造	110,126.59	110,126.59	110,126.59		110,126.59	与资产相关
脱硝改造	46,956.52	46,956.52	46,956.52		46,956.52	与资产相关
老厂煤场	20,958.00	20,958.00	20,958.00		20,958.00	与资产相关
湖北省固定资产投资计划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与资产相关
#12 机组脱硫提效改造项目		2,500.00			2,500.00	
6 号机给水泵水汽轮机通流部分优化		340,000.00			340,000.00	
合 计	1,298,117.23	1,540,617.23	1,198,117.23	100,000.00	1,540,617.23	

29、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融资券		500,000,000.00
其他	20,000,000.00	25,000,000.00
合 计	20,000,000.00	525,000,000.00

注：其他流动负债-其他为子公司国电长源荆州热电有限公司本期从荆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取得的 2000 万元短期借款。

30、长期借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利率区间（%）
质押借款	1,576,832,760.00	1,484,000,000.00	4.41%~5.535%
信用借款	430,172,400.00	320,991,560.00	3.00%~4.75%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五、28）	15,000,000.00	75,167,240.00	
合 计	1,992,005,160.00	1,729,824,320.00	

注：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质押借款余额 1,576,832,760.00 元，分别为：

A.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国电长源荆门发电有限公司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门市石化工业区支行借入 217,000,000.00 元、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门市掇刀支行借入 60,000,000.00 元、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门向阳支行借款 121,000,000.00 元，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热电厂支行借入 200,000,000.00 元，均以电费收费权提供质押担保；

B.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国电长源荆州热电有限公司自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州三湾支行借入 486,000,000.00 元、自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沙市支行借入 180,000,000.00 元，自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州沙市支行借入 115,000,000.00 元，均以电费收费权提供质押担保；

C. 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国电长源广水风电有限公司自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水支行借入

72,682,760.00 元、自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水支行借入 125,150,000.00 元，均以电费收费权提供质押担保。

31、长期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融资租赁款		577,792.52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附注五、28）		577,792.52
合 计		

32、递延收益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9,115,820.67	5,670,000.00	3,597,283.91	21,188,536.76	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合 计	19,115,820.67	5,670,000.00	3,597,283.91	21,188,536.76	

其中，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补助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12 炉电除尘改造专项款	597,479.06			50,420.16	547,058.90	与资产相关
#12 号机组脱硫改造专项款	238,481.02			20,253.16	218,227.86	与资产相关
环保局烟气在线项目返还款	202,500.00			15,000.00	187,500.00	与资产相关
环保局空预器、再热器改造返还款	316,621.62			29,729.72	286,891.90	与资产相关
工业节能专项资金（除渣改造）	2,250,000.00			150,000.00	2,100,000.00	与资产相关
高频电源改造	375,000.00			25,000.00	350,000.00	与资产相关
凉水塔凝结水泵改造	309,862.40			27,522.92	282,339.48	与资产相关
武汉市环保局#12 机组烟气脱硝项目专项资金	3,300,000.00			200,000.00	3,100,000.00	与资产相关
12#机组烟气脱硝项目	412,500.00			25,000.00	387,500.00	与资产相关

12#机组烟气脱硝项目	412,500.00			25,000.00	387,500.00	与资产相 关
12#机组烟气在线监测	300,000.00			30,000.00	270,000.00	与资产相 关
12#机组烟气脱硝改造 循环引导资金	874,285.74			52,987.00	821,298.74	与资产相 关
12#机组脱硫提效改造 工程补助	729,000.00			40,500.00	688,500.00	与资产相 关
工业废水处理设施改 造工程（杨春湖污水处 理改造环保专项补助）	106,899.58			6,288.20	100,611.38	与资产相 关
杨春湖污水处理改造 工程专项补助尾款	73,513.52			4,324.32	69,189.20	与资产相 关
#12 机组脱硫提效改造 项目		50,000.00		2,500.00	47,500.00	与资产相 关
节能技术改造	1,211,392.40			110,126.59	1,101,265.81	与资产相 关
脱硝改造	798,260.85			46,956.52	751,304.33	与资产相 关
老厂煤场	1,019,956.01		0.01	20,958.00	998,998.00	与资产相 关
2*600MW 机组电除尘 器、一次登记及汽轮机 优化	1,890,229.96			197,241.36	1,692,988.60	与资产相 关
真空泵大气喷射装置	199,421.84			20,809.28	178,612.56	与资产相 关
固定资产投资财政贴 息	1,900,000.00			1,900,000.00		与资产相 关
6 号机给水泵水汽轮机 通流部分优化		1,000,000.00	40,000.00	60,000.00	900,000.00	与资产相 关
6 号机给水泵水汽轮机 通流部分优化（2）		4,620,000.00	116,666.67	280,000.00	4,223,333.33	与资产相 关
低碳经济发展专项资 金	225,000.00			15,000.00	210,000.00	与资产相 关
荆州国电热电联产项 目供热管网项目	467,083.33			25,000.00	442,083.33	与资产相

						关
2014 年省节能专项资金项目	435,833.34			30,000.00	405,833.34	与资产相关
湖北省固定资产投资计划	470,000.00			30,000.00	44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9,115,820.67	5,670,000.00	156,666.68	3,440,617.23	21,188,536.76	

注：其他变动内容主要为预计一年内转入利润表的递延收益；其中固定资产投资财政贴息其他变动系按照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因贴息资金形成的递延收益按照未来适用法冲减以前年度借款费用资本化形成的固定资产所致。

33、股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					期末余额	
	金额	比例（100%）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金额	比例（100%）
人民币普通股	1,108,284,080.00	100.00						1,108,284,080.00	100.00

34、资本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676,572,121.45	113.82		676,572,235.27
其他资本公积	282,044,046.34		6,979,197.21	275,064,849.13
合 计	958,616,167.79	113.82	6,979,197.21	951,637,084.40

注 1：其他资本公积本期减少系公司股权投资权益法核算单位武汉华工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资本公积变动所致。

注 2：资本溢价（股本溢价）本期增加系公司本期取得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返还的零碎股历年股息。

35、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2017 年 1 月 1 日	当期发生额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							
重新计算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和净资产的变动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090,205.41	-5,588,457.66			-5,588,457.66		2,501,747.75
其中：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8,090,205.41	-5,588,457.66			-5,588,457.66		2,501,747.7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8,090,205.41	-5,588,457.66			-5,588,457.66		2,501,747.75

(续)

项目	2016 年 1 月 1 日	上期发生额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							
重新计算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和净资产的变动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271,145.00	3,819,060.41			3,819,060.41		8,090,205.41
其中：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4,271,145.00	3,819,060.41			3,819,060.41		8,090,205.4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4,271,145.00	3,819,060.41			3,819,060.41		8,090,205.41

注：其他综合收益本期减少系公司股权投资权益法核算单位武汉华工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其他综合收益变动所致。

36、专项储备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经费	1,037,410.64			1,037,410.64
其中：兴华煤业提取	1,037,410.64			1,037,410.64
维简费	1,037,410.64			1,037,410.64
其中：兴华煤业提取	1,037,410.64			1,037,410.64
合 计	2,074,821.28			2,074,821.28

37、盈余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19,963,030.86	2,029,508.30		121,992,539.16
合 计	119,963,030.86	2,029,508.30		121,992,539.16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公司按年度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当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注册资本的 50%以上时，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或者增加股本。公司 2017 年按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2,029,508.30 元(2016 年：按净利润的 10%提取，共 33,406,325.90 元)。

38、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280,231,956.80	1,058,911,762.3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280,231,956.80	1,058,911,762.34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1,559,660.65	398,803,450.7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029,508.30	33,406,325.9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99,745,567.20	144,076,930.4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056,897,220.65	1,280,231,956.80

注：依据 2017 年 5 月 16 日召开的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依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1,108,284,080.00 股为基数，向公司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现金 0.9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99,745,567.20 元。

39、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298,402,278.62	5,280,826,541.26	5,221,782,346.44	4,395,735,296.73

其他业务	165,633,034.07	38,577,289.00	155,919,336.14	41,600,964.91
合 计	5,464,035,312.69	5,319,403,830.26	5,377,701,682.58	4,437,336,261.64

注：主营业务成本 2017 年发生额为 5,280,826,541.26 元，比上期数上升 19.82%，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公司标煤平均采购单价上升所致。

40、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营业税	-180,053.02	3,910,189.55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983,346.08	23,988,320.91
教育费附加	5,611,894.72	10,274,736.69
地方教育费附加	2,818,632.22	5,877,851.45
房产税	16,918,500.53	10,978,335.60
车船使用税	129,218.53	93,094.58
土地使用税	13,307,037.77	8,103,689.50
印花税	3,451,169.89	2,340,398.84
其他	18,120.00	6,006.50
合 计	55,057,866.72	65,572,623.62

41、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运杂费		18,378.23
业务招待费		1,295.00
差旅费	51,409.00	50,777.71
其他	1,813.04	7,909.62
合 计	53,222.04	78,360.56

42、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职工薪酬	49,484,503.26	43,715,739.14
折旧费	4,994,922.60	5,432,459.52
差旅费	1,741,275.35	2,025,657.71
水电费	382,234.48	414,130.09
政策性税费	213,146.96	1,772,761.63
业务招待费	360,877.97	293,135.09
租赁费	601,802.52	1,023,700.83
聘请中介机构费	3,342,506.79	8,933,401.11

无形资产摊销	3,350,201.54	2,074,729.86
其他	6,762,402.86	6,538,209.49
合 计	71,233,874.33	72,223,924.47

43、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利息支出	194,663,181.38	186,357,337.51
减：利息收入	1,243,200.64	995,645.87
汇兑损益		
其他	2,682,224.78	2,056,413.36
合 计	196,102,205.52	187,418,105.00

44、费用按性质分类列示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耗用的原材料和低值易耗品等	3,781,447,051.28	2,845,240,989.30
职工薪酬费用	638,358,528.20	663,285,891.19
折旧费和摊销费用	588,429,282.17	601,556,251.01
非流动资产减值损失	9,442,590.63	65,281,068.54
租金	7,968,587.94	8,686,823.66
利息支出	194,663,181.38	186,357,337.51
减：利息收入	1,243,200.64	995,645.87
手续费等	2,682,224.78	2,056,413.36
修理费	148,539,653.10	185,552,175.10
生产运行费	27,654,981.11	20,135,498.88
业务招待费	2,479,501.64	2,911,372.85
差旅费	3,353,707.14	4,713,710.99
聘请中介机构费用	5,628,466.28	11,533,345.26
政策性税费	32,882,930.64	65,825,182.74
财产保险费	11,070,872.33	11,900,525.07
办公费	1,553,537.98	1,987,774.77
会议费	1,332,483.15	838,288.77
物业管理费	12,372,930.05	13,346,368.21
车辆使用费	3,253,610.86	3,579,319.14
董事会费	240,195.63	282,561.65
购入热费	14,564,150.80	12,114,505.84

水电费	22,100,561.79	23,919,253.77
其他费用	87,459,894.54	32,228,708.47
合计	5,596,235,722.78	4,762,337,720.21

45、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256,963.19	3,057,894.6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47,550,000.00	38,040,000.00
合 计	50,806,963.19	41,097,894.62

46、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坏账损失	2,365,412.08	25,901,401.50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391,111.88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4,179,137.79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9,442,590.63	60,710,818.87
合 计	11,808,002.71	91,182,470.04

47、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1,587,670.41	902,024.51
合 计	-1,587,670.41	902,024.51

48、其他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额（同口径）
政府补助：			
1.增值税即征即退	2,716,040.27		3,840,536.83
2.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摊销	1,354,783.91		1,181,983.07
3.稳岗补贴	2,725,500.00		822,000.00
合 计	6,796,324.18		5,844,519.90

49、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详见下表：政府补助明细）	1,221,200.00	13,334,519.90	5,401,483.91
赔偿金收入	2,485,464.57	1,830,484.67	2,485,464.57
其他	72,433,805.26	858,480.75	72,433,805.26
合 计	76,140,469.83	16,023,485.32	80,320,753.74

其中，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明细：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稳岗就业补贴		822,000.00	与收益相关
设备更新改造投资 5000 万项目以上奖励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守合同重信用”称号企业奖励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确认掇刀区财政局高新技术奖励资金收入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住房保障金	1,200.00		与收益相关
纳税先进奖励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增值税即征即退款		3,840,536.83	与收益相关
工业企业奖励资金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产业发展扶持资金		1,110,000.00	与收益相关
电厂路道路维修补贴		6,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荆门市知识产权局专利资助奖励基金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突出贡献奖励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摊销		1,181,983.07	与资产相关
2017 年区级循环经济发展引导资金	90,000.00		与收益相关
收荆门市知识产权局知识产权示范建设专项经费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 计	1,221,200.00	13,334,519.90	

注：营业外收入其他主要包括安兴煤矿、兴华煤矿产能指标转让收入 65,094,341.84 元、罚没利得 6,532,781.89 元及个税手续费返还 806,681.53 元。

50、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支出	270,000.00	190,000.00	270,000.00
罚款及滞纳金支出	2,372,730.83	6,837,523.72	2,372,730.83
其他	62,337,341.41	791,732.80	62,337,341.41
合 计	64,980,072.24	7,819,256.52	64,980,072.24

注：其他主要系机组技改拆除设备报废损失。

51、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当期所得税费用	6,417,784.01	176,921,262.55
递延所得税费用	-7,127,686.91	192,402.52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合 计	-709,902.90	177,113,665.07

将基于利润表的利润总额采用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调节为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利润总额	-122,447,674.33	574,094,085.18
按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	-30,611,918.57	143,523,521.3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6,988,207.26	-7,452,136.64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6,511,078.80	7,964,225.22
非应纳税收入	-13,152,304.80	-11,333,355.89
不得扣除的成本、费用和损失	4,428,072.01	5,990,617.93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	-3,200,636.67	-294,045.97
当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	42,304,013.59	38,714,839.11
所得税费用	-709,902.90	177,113,665.07

52、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按照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除以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新发行普通股股数，根据发行合同的具体条款，从应收对价之日（一般为股票发行日）起计算确定。

稀释每股收益的分子以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调整下述因素后确定：（1）当期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的利息；（2）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时将产生的收益或费用；以及（3）上述调整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稀释每股收益的分母等于下列两项之和：（1）基本每股收益中母公司已发行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及（2）假定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为普通股而增加的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在计算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为已发行普通股而增加的普通股股数的加权平均数时，以前期间发行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假设在当年年初转换；当年发行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假设在发行日转换。

（1）各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金额列示：

报告期利润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1097	-0.1097	0.3598	0.3598
其中：持续经营	-0.1097	-0.1097	0.3598	0.3598
终止经营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1247	-0.1247	0.3475	0.3475

其中：持续经营	-0.1247	-0.1247	0.3475	0.3475
终止经营				

(2) 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于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具有稀释性的潜在普通股，因此，稀释每股收益等于基本每股收益。

① 计算基本每股收益时，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为：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	-121,559,660.65	398,803,450.76
其中：归属于持续经营的净利润	-121,559,660.65	398,803,450.76
归属于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8,255,119.06	385,106,223.79
其中：归属于持续经营的净利润	-138,255,119.06	385,106,223.79
归属于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② 计算基本每股收益时，分母为发行在外普通股加权平均数，计算过程如下：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期初发行在外的普通股股数	1,108,284,080.00	554,142,040.00
加：报告期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554,142,040.00
加：期后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加：报告期新发行的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减：本期回购的普通股加权数		
期末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数	1,108,284,080.00	1,108,284,080.00

53、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政府补助	3,946,700.00	12,152,536.83
保证金	22,289,779.56	51,364,920.65
赔偿金	4,688,953.23	1,830,484.67
罚款收入	2,348,811.15	602,011.45
往来款及其他	593,920,256.22	432,367,150.37
合 计	627,194,500.16	498,317,103.97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管理费用中现金支出	18,375,194.09	19,228,234.32
销售费用中现金支出	53,222.04	78,360.56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罚款、捐赠等营业外支出	2,898,525.55	7,819,256.52
保证金	15,069,310.07	21,198,669.04
往来款及其他	374,950,707.14	362,371,828.55
合 计	411,346,958.89	410,696,348.99

(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5,670,000.00	3,127,900.00
信托业保障基金	1,295,927.10	
合 计	6,965,927.10	3,127,900.00

(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信托业保障基金		1,295,927.10
合 计		1,295,927.10

(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返还的零碎股历年股息	113.82	
合 计	113.82	

(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法人透支账户透支额度承诺费	1,669,444.44	600,000.00
现金管理服务费	385,000.00	
荆州热电融资租赁分期付款	632,245.55	632,245.56
合 计	2,686,689.99	1,232,245.56

(7) 本期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中 290,388,547.81 元背书转让用于支付购买燃料或者购建长期资产等款项。

(8) 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①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21,737,771.44	396,980,420.11
加：资产减值准备	11,808,002.71	91,182,470.0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83,561,731.50	598,157,565.82
无形资产摊销	4,867,550.67	3,398,685.19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87,670.41	-902,024.5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1,738,430.82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94,663,181.38	186,357,337.5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0,806,963.19	-41,097,894.6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319,266.74	1,000,822.6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08,420.17	-808,420.17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5,728,622.53	78,084,589.8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476,058.82	-170,863,499.5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5,931,260.34	-380,638,456.53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4,418,204.26	760,851,595.86
②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③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70,631,640.52	26,316,230.2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6,316,230.20	90,068,018.6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4,315,410.32	-63,751,788.44
（9）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①现金	170,631,640.52	26,316,230.20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70,631,640.52	26,316,230.2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②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③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0,631,640.52	26,316,230.20
其中：持有但不能由公司或集团内其他子公司使用的大额现金和现金等价物金额		

54、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受限制的原因
用于担保的资产小计：		
应收账款	387,514,550.61	借款质押
合 计	387,514,550.61	

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合并范围的变更情况见本附注七、1（1）注释。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公司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国电长源第一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二级子公司）	湖北武汉市	湖北武汉市	电力生产	69.15		69.15	同一控制
国电长源荆门发电有限公司（二级子公司）	湖北荆门市	湖北荆门市	电力生产	95.05		95.05	同一控制
国电长源荆州热电有限公司（二级子公司）	湖北荆州市	湖北荆州市	电力生产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
国电长源河南煤业有限公司（二级子公司）	河南禹州市	河南禹州市	煤炭投资	75.00		75.00	同一控制
国电湖北能源销售有限公司（二级子公司）	湖北武汉市	湖北武汉市	配售电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
国电长源湖北生物质气化科技有限公司（二级子公司）	湖北武汉市	湖北武汉市	生物质发电	96.00		96.00	同一控制
国电长源广水风电有限公司（二级子公司）	湖北广水市	湖北广水市	风力发电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
国电长源汉川第一发电有限公司（二级子公司）	湖北汉川市	湖北汉川市	电力生产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
国电长源武汉实业有限公司（二级子公司）	湖北武汉市	湖北武汉市	房地产开发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
禹州市安兴煤业有限公司（三级子公司）	河南禹州市	河南禹州市	煤矿投资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
禹州市兴华煤业有限公司	河南	河南	煤矿投资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

(三级子公司)	禹州市	禹州市				
---------	-----	-----	--	--	--	--

注 1：公司之子公司国电长源武汉实业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1 日吸收合并其子公司武汉新国电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上述事项未引起公司合并范围发生实质变动；

注 2：公司以货币资金 20,001 万元出资设立国电湖北能源销售有限公司，出资额占其注册资本的 100%，该公司自成立之日起纳入公司合并范围。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	少数股东的表决权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支付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国电长源第一发电有限公司	30.85%	30.85%	-8,951,009.11		168,494,219.77
国电长源荆门发电有限公司	4.95%	4.95%	-1,950,606.85	1,485,000.00	56,844,573.29
国电长源（河南）煤业有限公司	25.00%	25.00%	10,428,626.19		-59,193,483.31
国电长源湖北生物质气化科技有限公司	4.00%	4.00%	294,878.98		2,240,142.07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国电长源第一发电有限公司	62,273,844.27	588,655,398.43	650,929,242.70	131,112,694.84	9,844,117.46	140,956,812.30
国电长源荆门发电有限公司	339,843,236.88	2,349,841,236.16	2,689,684,473.04	763,507,965.38	882,994,934.49	1,646,502,899.87
国电长源（河南）煤业有限公司	44,971,949.20	20,416,411.39	65,388,360.59	302,162,293.86		302,162,293.86
国电长源湖北生物质气化科技有限公司	24,185,539.82	43,952,811.56	68,138,351.38	11,694,799.72	440,000.00	12,134,799.72

(续)

子公司名称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国电长源第一发电有限公司	73,444,769.58	630,933,215.34	704,377,984.92	154,892,295.34	10,498,642.94	165,390,938.28
国电长源荆门发电有限公司	359,630,749.92	2,491,798,588.53	2,851,429,338.45	1,041,851,914.56	696,989,651.80	1,738,841,566.36
国电长源（河南）煤业有限公司	15,415,732.47	22,659,045.84	38,074,778.31	316,563,216.30		316,563,216.30
国电长源湖北生物质气化科技有限公司	29,079,491.00	23,780,157.30	52,859,648.30	3,758,071.03	470,000.00	4,228,071.03

(续)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国电长源第一发电有限公司	445,408,734.46	-29,014,616.24	-29,014,616.24	56,531,924.21
国电长源荆门发电有限公司	1,715,907,619.16	-39,406,198.92	-39,406,198.92	155,835,290.36
国电长源（河南）煤业有限公司	391,349,950.04	41,714,504.72	41,714,504.72	36,511,927.31
国电长源湖北生物质气化科技有限公司	32,944,895.87	7,371,974.39	7,371,974.39	17,705,482.26

(续)

子公司名称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国电长源第一发电有限公司	583,140,829.64	78,045,297.99	78,045,297.99	94,508,764.58
国电长源荆门发电有限公司	1,631,281,502.16	106,901,863.51	106,901,863.51	100,141,555.03
国电长源（河南）煤业有限公司	451,200,520.77	-117,905,323.58	-117,905,323.58	-1,205,507.50
国电长源湖北生物质气化科技有限公司	41,065,346.57	15,165,773.59	15,165,773.59	4,790,039.06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本期公司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未发生变化。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对公司活动是否具有战略性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直接	间接	
河南东升煤业有限公司	河南郑县	河南郑县	煤炭开采及销售	否	40.00		40.00
葛洲坝汉川汉电水泥有限公司	汉川市经济开发区	汉川市经济开发区	水泥生产经营	否		48.00	48.00
武汉华工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洪山区	武汉洪山区	对高新技术的投资	否	23.40		23.40
国电武汉燃料有限公司	武汉市	武汉市	煤炭、燃油销售	否	20.00		20.00

注：本公司对上述股权投资均采用权益法核算。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 目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河南东升煤业有限公司	葛洲坝汉川汉电水泥有限公司	武汉华工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国电武汉燃料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1,462,053.65	66,076,794.10	161,781,055.11	51,777,646.27
非流动资产	138,141,892.45	110,208,553.84	496,572,024.85	290,650,095.59
资产合计	149,603,946.10	176,285,347.94	658,353,079.96	342,427,741.86

流动负债	126,859,830.03	130,912,180.92	101,466,372.56	438,681,549.81
非流动负债			36,884,689.56	
负债合计	126,859,830.03	130,912,180.92	138,351,062.12	438,681,549.81
少数股东权益			57,924,370.3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2,744,116.07	45,373,167.02	462,077,647.52	-96,253,807.95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 份额	9,097,646.43	21,779,120.17	108,126,169.52	-19,250,761.59
调整事项	-9,097,646.43			19,250,761.59
--其他	-9,097,646.43			19,250,761.59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 账面价值		21,779,120.17	108,919,912.70	
营业收入		217,878,885.54	31,422,084.41	14,427,762.29
净利润	-3,508,097.71	6,785,339.97	720,538.32	-41,151,369.53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29,248,004.55	
综合收益总额	-3,508,097.71	6,785,339.97	-28,527,466.23	-41,151,369.53
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 业的股利			9,360,000.00	

(续)

项 目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河南东升煤业有 限公司	葛洲坝汉川汉电 水泥有限公司	武汉华工创业投 资有限责任公司	国电武汉燃 料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1,475,053.65	61,421,151.32	187,120,284.42	60,448,678.36
非流动资产	141,626,811.79	113,814,757.82	546,315,669.12	307,095,093.84
资产合计	153,101,865.44	175,235,909.14	733,435,953.54	367,543,772.20
流动负债	126,849,651.66	136,648,082.09	62,405,232.78	422,646,210.62
非流动负债			55,480,525.76	
负债合计	126,849,651.66	136,648,082.09	117,885,758.54	422,646,210.62
少数股东权益			56,372,555.8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6,252,213.78	38,587,827.05	559,177,639.20	-55,102,438.42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 产份额	10,500,885.51	18,522,156.98	130,847,567.57	-11,020,487.68
调整事项	-10,500,885.51			11,020,487.68
--其他	-10,500,885.51			11,020,487.68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		18,522,156.98	130,847,567.57	

账面价值				
营业收入		186,677,397.47	32,512,580.20	44,165,691.58
净利润	-5,614,705.88	-5,033,740.11	25,033,553.61	-32,282,696.70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16,081,711.01	
综合收益总额	-5,614,705.88	-5,033,740.11	41,115,264.62	-32,282,696.70
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9,360,000.00	

(3)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前期累积未确认的损失份额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联营企业:			
国电武汉燃料有限公司	11,020,487.68	8,230,273.91	19,250,761.59
小 计	11,020,487.68	8,230,273.91	19,250,761.59
合 计	11,020,487.68	8,230,273.91	19,250,761.59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公司董事会对企业的风险评估整体负责，经理层负责组织实施企业风险评估工作。通过制定风险管理政策，设定适当的控制程序以识别、分析、监控和报告风险情况，定期对整体风险状况进行评估，公司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市场风险(主要为外汇风险和利率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公司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公司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1、市场风险

(1) 外汇风险

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监控公司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各类美元金融资产和美元金融负债。

(2) 利率风险

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长期银行借款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长期带息债务主要为人民币计价的浮动利率合同，金额为 1,991,132,760.00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1,728,515,520.00 元)(附注五 30)。

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公司尚未付清

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如进行利率互换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50 个基点，而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公司的净利润会减少或增加约 9,955,663.80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约 9,024,957.80 元)。

2、信用风险

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应收票据等。

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此外，对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应收票据，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①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存在特定信用风险集中情况，应收账款余额的 99.41%源于信用良好的国网湖北省电力公司，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未持有任何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②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重大逾期应收款项 82,993,185.09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63,527,200.00 元)。

③ 已发生单项减值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减值证据表明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有一项或多项情况发生且这些情况对该金融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该影响能可靠计量，则该金融资产被认为是已减值。公司判断金融资产减值的具体考虑因素参见“三、10 和三、11”。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发生单项减值的金融资产无取得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的情况(2016 年 12 月 31 日：12,012,403.00 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损失	账面余额	减值损失
其他应收款：				
按单项认定评估	11,859,998.47	11,859,998.47	12,012,403.00	12,012,403.00
小 计	11,859,998.47	11,859,998.47	12,012,403.00	12,012,403.00
合计	11,859,998.47	11,859,998.47	12,012,403.00	12,012,403.00

3、流动性风险

公司各子公司负责其自身的现金流量预测。总部财务部门在汇总各子公司现金流量预测的基础上，在集团层面持续监控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

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于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数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三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2,649,998,166.45				2,649,998,166.45
应付款项	1,050,090,427.60				1,050,090,427.60
长期借款		278,872,400.00	1,199,000,000.00	514,132,760.00	1,992,005,160.00
其他	35,000,000.00				35,000,000.00
合 计	3,735,088,594.05	278,872,400.00	1,199,000,000.00	514,132,760.00	5,727,093,754.05

(续)

项目	期初数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三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2,064,000,000.00				2,064,000,000.00
应付款项	858,444,197.79				858,444,197.79
长期借款		36,308,800.00	1,189,000,000.00	504,515,520.00	1,729,824,320.00
其他	600,763,698.05				600,763,698.05
合 计	3,523,207,895.84	36,308,800.00	1,189,000,000.00	504,515,520.00	5,253,032,215.84

九、公允价值的披露

无。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母公司对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中国国电集团公司	北京市	电源开发投资建设经营和管理、电力生产和销售	3,000,000.00	37.39	37.39

经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中国国电集团公司改制有关事项的批复》(国资改革[2017]909号)批准，中国国电集团公司由全民所有制企业改制为国有独资公司，改制后公司名称为中国国电集团有限公司，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代表国务院履行股东职责；改制后公司注册资本为 300 亿元人民币，改制前公司的全部资产、负债和权益由改制后公司承继。

2、公司的子公司

子公司的基本情况及相关信息见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公司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期与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国电武汉燃料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河南东升煤业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葛洲坝汉川汉电水泥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4、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国电燃料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国电陕西燃料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山西国电燃料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国电山东燃料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北京国电龙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北京华电天仁电力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国电青山热电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国电环境保护研究院	同一最终控制人
国电物资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国电国际经贸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南京国电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国电南京煤炭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同一最终控制人
南京电力设备质量性能检验中心	同一最终控制人
北京国电联合商务网络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国电财务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北京龙威发电技术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国电科学技术研究院	同一最终控制人
国电新能源技术研究院	同一最终控制人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国电大渡河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国电荥阳煤电一体化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国电汉川发电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长江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瑞泰人寿保险有限公司湖北分公司	集团内合营企业

国电湖北电力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国电民权发电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国电保险经纪（北京）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国电龙源节能技术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南京国电山大能源环境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国电锅炉压力容器检验中心	同一最终控制人
北京朗新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北京国电智深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江苏德克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汉川龙源博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湖北龙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国电松木坪电厂管理处	同一最终控制人
国电重庆恒泰发电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国电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国电龙源电力技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龙源保康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固安华电天仁控制设备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国电航运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国电龙源电气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天津国电海运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中能电力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锡林郭勒盟锡林浩特煤矿	同一最终控制人

5、关联方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①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交易额	上期交易额
北京华电天仁电力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242,049.68
北京龙威发电技术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7,929,145.27	5,320,170.93
国电锅炉压力容器检验中心	采购商品	2,123,584.85	2,016,037.70
国电科学技术研究院	接受劳务	14,539,433.93	10,867,501.40
国电青山热电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94,087,302.20	272,473,466.63
国电燃料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4,616,062.87	4,571,146.19
国电陕西燃料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327,831,443.18	174,825,342.84

国电武汉燃料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256,385.05	24,994,607.99
国电物资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09,733,883.66	151,863,352.72
南京国电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784,633.13	33,659.83
山西国电燃料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69,732,155.71	24,006,647.84
长江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9,180,000.01	9,622,428.03
北京国电龙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32,355,290.55	124,462,340.79
北京国电智深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88,679.25
北京朗新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523,931.62	4,083,186.61
国电国际经贸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7,398,109.65	13,411,264.94
国电环境保护研究院	接受劳务	1,177,358.49	523,584.91
国电南京煤炭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接受劳务	1,511,584.89	312,169.80
国电新能源技术研究院	接受劳务	1,401,663.40	1,696,415.11
南京电力设备质量性能检验中心	接受劳务	2,830,188.68	1,413,207.55
国电龙源电力技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劳务	20,734,171.54	
国电联合动力技术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08,979,786.30	27,552,444.44
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25,909,376.06	25,403,111.12
国电山东燃料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31,408,333.60	29,240,682.97
国电物流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2,814,531.48	109,593.91
龙源（北京）风电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971,698.12	424,528.30
龙源（北京）碳资产管理技术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396,226.40
南京国电能源环境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41,509.43
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25,403,111.12
固安华电天仁控制设备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81,354.69	
国电航运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4,772,759.47	
国电龙源电气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87,615.38	
天津国电海运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3,494,950.78	
中能电力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524,389.74	

②出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交易额	上期交易额
北京国电龙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2,264,150.95	
国电汉川发电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148,737,434.68	101,129,764.28
国电青山热电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142,194,006.13	199,650,136.07
汉川龙源博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1,558,524.52	2,479,299.45

国电保险经纪（北京）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07,402.05	70,008.55
国电财务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20,024.71	84,061.09
国电湖北电力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359,330.96	328,248.81
国电科学技术研究院	提供劳务	501,140.08	287,131.04
国电武汉燃料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535,191.25	69,624.46
国电物资集团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552,090.34	308,594.43
湖北龙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214,557.02	191,833.36
长江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2,775,566.36	1,304,565.93
龙源保康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25,773.62	

③ 关联交易内容的说明

公司关联方交易采用市场定价、协商定价或者参照同类型同区域市场价格制订交易价格。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①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

委托方/出包方 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 名称	受托/承包资 产类型	受托/承包 起始日	受托/承包 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 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 收益/承包收益
中国国电集团 有限公司	国电长源电力 股份有限公司	国电湖北电 力有限公司 及其子公司	2017-1-1	2017-12-31	协商定价	11,000,000.00

注：公司于 2012 年 3 月 28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受托管理国电湖北电力有限公司资产的议案》，同意公司与控股股东中国国电签订委托管理协议，中国国电集团公司将国电湖北电力公司及由国电湖北公司管理的中国国电集团公司位于湖北省境内的其它发电企业或资产委托公司按照中国国电集团公司的相关规定进行管理，按照上述合同约定公司 2017 年度确认受托管理费收入 1,100 万元。

(3) 关联租赁情况

①公司作为出租人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国电湖北电力有限公司	房屋	1,112,442.96	1,077,376.83
国电武汉燃料有限公司	房屋及停车位	1,659,305.33	255,711.99
国电物资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及停车位	1,402,190.70	1,014,241.67
国电科学技术研究院	房屋及停车位	1,143,553.62	798,998.39
国电保险经纪（北京）有限公司武汉分公司	房屋及停车位	240,895.05	243,801.21
长江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及停车位	4,005,384.76	4,237,765.62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国电财务有限公司	房屋	287,987.27	285,403.83
湖北龙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房屋	651,736.29	752,264.35
瑞泰人寿保险有限公司湖北分公司	房屋	469,955.25	410,219.25
龙源保康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房屋	388,850.11	

②公司作为承租人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中国国电集团有限公司	土地	785,000.00	785,000.00

注：公司关联方租赁采用协商定价，并且参照同类型同区域市场价格制订交易价格。

(4) 关联担保情况

公司本期不存在为其他方提供担保情况。

(5)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年度报酬区间	本期数	上期数
总额	666.59 万元	616.25 万元
其中：（各金额区间人数）		
[20 万元以上]	12	9
[15～20 万元]		
[10～15 万元]		
[10 万元以下]	6	8

(6) 其他关联交易

公司及所属子公司在国电财务有限公司存款，存款利率按中国人民银行的有关存款利率计息；从国电财务有限公司及中国国电集团公司获得的资金借款，贷款利率按同类银行借款利率水平、收费标准及其他有关部门的规定执行。

期初公司及子公司在国电财务有限公司存款余额为 26,276,144.45 元，本期增加金额为 13,078,102,039.28 元，本期减少金额为 12,934,828,004.71 元，期末存款余额为 169,550,179.02 元，本期收到国电财务公司存款利息 983,846.13 元。

期初公司在国电财务有限公司贷款余额为 500,000,000.00 元，本期增加金额为 490,000,000.00 元，本期偿还借款金额为 500,000,000.00 元，期末贷款余额为 490,000,000.00 元，本期借款利息为 20,332,685.41 元，期末尚未支付的利息为 614,739.59 元。

本期公司将部分电费收费权转让至控股股东中国国电集团公司，应收账款金额为

245,000,000.00 元，取得对价 244,111,900.00 元。

公司之子公司国电长源河南煤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南煤业”）之全资子公司禹州市安兴煤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兴煤业”）和禹州市兴华煤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华煤业”）将其分别所属安兴煤矿和兴华煤矿各自 30 万吨/年、合计 60 万吨/年的关闭退出产能指标转让给关联方锡林郭勒盟锡林浩特煤矿（以下简称“锡林煤矿”），关联交易单价为 115 元/吨，总金额为 6,900 万元，相关收益计入公司营业外收入。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关联方应收、预付款项

项目名称及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国电科学技术研究院	29,139.64			
合 计	29,139.64			
预付款项：				
国电国际经贸有限公司			298,708.00	
国电陕西燃料有限公司	9,352,995.52		2,033,313.29	
国电物流有限公司	1,468,337.67		1,457,011.84	
合 计	10,821,333.19		3,789,033.13	
其他应收款：				
河南东升煤业有限公司	12,300,000.00	10,940,000.00	12,300,000.00	10,252,000.00
汉川龙源博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08,033.00			
合 计	12,608,033.00	10,940,000.00	12,300,000.00	10,252,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国电联合动力技术有限公司	7,253,187.00		45,505,092.00	
合 计	7,253,187.00		45,505,092.00	

（2）关联方应付、预收款项

项目名称及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北京国电联合商务网络有限公司	607,690.00	624,688.00
北京国电龙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78,235,900.00	56,222,582.50
国电国际经贸有限公司		7,019,214.00
南京电力设备质量性能检验中心		500,000.00
国电环境保护研究院	2,480.00	82,480.00

国电物资集团有限公司	768,411.33	1,028,714.93
南京国电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1,650.00	624,000.00
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5,327,670.00
北京华电天仁电力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7,150.00	1,317,650.00
北京朗新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6,172,350.00	4,478,500.00
北京龙威发电技术有限公司	13,065,030.00	5,602,140.00
国电山东燃料有限公司	6,124,003.50	
山西国电燃料有限公司	2,018,264.92	
国电武汉燃料有限公司	1,560,000.00	4,030,000.00
国电锅炉压力容器检验中心	1,526,000.00	1,608,500.00
国电科学技术研究院		544,000.00
中能电力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619,040.00	
龙源（北京）风电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1,030,000.00	
国电联合动力技术有限公司		19,341,816.00
国电物流有限公司		2,572.32
合 计	111,747,969.75	108,354,527.75
应付票据：		
国电科学技术研究院	1,500,000.00	
合 计	1,500,000.00	
预收账款：		
龙源保康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85,770.62	
湖北龙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89,407.07	
合 计	175,177.69	
其他应付款：		
长江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87,823.73
北京国电龙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15,828,090.00	11,252,682.17
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5,967,908.00	3,132,164.00
国电汉川发电有限公司	5,568,602.35	3,498,886.36
国电保险经纪（北京）有限公司		14,523.12
国电国际经贸有限公司	3,335,257.53	3,254,353.50
国电青山热电有限公司	64,792,931.69	2,803,151.19
国电物资集团有限公司	947,561.96	1,309,733.12
南京国电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43,000.00	9,400.00

国电武汉燃料有限公司	3,261,300.11	1,372,000.11
北京国电智深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148,000.00	148,000.00
北京龙威发电技术有限公司	1,957,170.00	1,029,460.00
北京朗新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	99,150.00	
山西国电燃料有限公司	150,000.00	525,000.00
北京华电天仁电力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212,850.00	212,850.00
北京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754,716.98
国电锅炉压力容器检验中心	160,500.00	39,500.00
国电科学技术研究院	146,900.00	43,000.00
国电联合动力技术有限公司	35,213,018.10	3,223,636.00
国电山东燃料有限公司	293,565.00	100,000.00
龙源（北京）碳资产管理技术有限公司		111,000.00
南京电力设备质量性能检验中心	35,000.00	35,000.00
北京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6,040,000.00	
国电环境保护研究院	108,800.00	
龙源（北京）风电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450,000.00	
中能电力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622,148.00	
合 计	145,381,752.74	33,156,880.28
应付利息：		
国电财务有限公司	614,739.59	598,125.00
合 计	614,739.59	598,125.00
短期借款：		
国电财务有限公司	490,000,000.00	500,000,000.00
合 计	490,000,000.00	500,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负债：		
国电龙源节能技术有限公司		577,792.52
合 计		577,792.52
长期借款：		
中国国电集团有限公司	872,400.00	1,308,800.00
合 计	872,400.00	1,308,800.00

十一、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1）经营租赁承诺事项

根据公司与控股股东中国国电集团公司于 2005 年 10 月签订的《荆门土地租赁合同》，公司租赁中国国电集团公司拥有的国电长源荆门热电厂生产经营用相关土地，租赁期限 15 年，租金为每年 78.5 万元，公司在剩余租期内负有合同履行义务。

2、或有事项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于 2018 年 1 月 4 日公司控股股东国电集团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国电集团与国家能源集团的合并方案及双方拟签署的合并协议。

2018 年 2 月 5 日，国家能源集团与国电集团签订了《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中国国电集团有限公司之合并协议》（以下简称“《合并协议》”），《合并协议》约定，国家能源集团吸收合并国电集团，国电集团注销，国家能源集团作为合并后公司继续存续。上述合并事项实施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将由国电集团变更为国家能源集团，实际控制人仍为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

1、重要资产转让和置换

依据国家发改委《关于实施减量置换严控煤炭新增产能有关事项的通知》（发改能源 2016-1602 号）以及《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加快建设煤矿产能置换的通知》（发改能源 2017-609 号），公司控股子公司国电长源河南煤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南煤业”）之全资子公司禹州市安兴煤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兴煤业”）和禹州市兴华煤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华煤业”）将其分别所属安兴煤矿和兴华煤矿各自 30 万吨/年、合计 60 万吨/年的关闭退出产能指标转让给关联方锡林郭勒盟锡林浩特煤矿（以下简称“锡林煤矿”），关联交易单价为 115 元/吨，总金额为 6,900 万元，相关收益计入公司营业外收入。

2、分部信息

（1）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经营分部是指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 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 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公司考虑重要性原则，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公司的报告分部是提供不同产品或

服务、或在不同地区经营的业务单元。由于各种业务或地区需要不同的技术和市场战略，因此，公司分别独立管理各个报告分部的生产经营活动，分别评价其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并评价其业绩。

公司有 2 个报告分部，分别为：

发电分部，负责在湖北省生产并销售电力、热力产品；

煤炭分部，负责在河南省生产并销售煤炭产品。

分部间转移价格参照向第三方销售所采用的价格确定。资产根据分部的经营以及资产的所在位置进行分配，负债根据分部的经营进行分配，间接归属于各分部的费用按照收入比例在分部之间进行分配。

（2）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①2017 年度及 2017 年 12 月 31 日分部信息列示如下：

项 目	发电分部	煤炭分部	分部间抵销	合计
对外交易收入	5,193,452,657.04	270,582,655.65		5,464,035,312.69
分部间交易收入		120,767,294.39	-120,767,294.39	
利息收入	1,141,377.28	101,823.36		1,243,200.64
利息费用	196,998,167.81	10,927,991.98	-10,580,753.63	197,345,406.16
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256,963.19			3,256,963.19
资产减值损失	-9,943,896.82	1,091,753.08	20,660,146.45	11,808,002.71
折旧费和摊销费	588,236,439.37	192,842.80		588,429,282.17
利润总额	-154,082,786.24	41,714,504.72	-10,079,392.82	-122,447,674.34
所得税费用	-709,902.90			-709,902.90
净利润	-153,372,883.34	41,714,504.72	-10,079,392.82	-121,737,771.44
资产总额	9,350,975,719.25	65,388,360.59	-59,564,793.94	9,356,799,285.90
负债总额	5,931,060,229.01	302,162,293.86	-288,196,182.03	5,945,026,340.84
折旧费和摊销费以外的其他非现金费用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130,699,032.87			130,699,032.87
长期股权投资以外的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加额	-14,437,914.56	-2,242,634.45		-16,680,549.01

②2016 年度及 2016 年 12 月 31 日分部信息列示如下：

项 目	发电分部	煤炭分部	分部间抵销	合计
-----	------	------	-------	----

项 目	发电分部	煤炭分部	分部间抵销	合计
对外交易收入	5,137,462,130.62	240,239,551.96		5,377,701,682.58
分部间交易收入	8,420,491.19	210,960,968.81	-219,381,460.00	
利息收入	963,657.19	31,988.68		995,645.87
利息费用	187,993,105.38	16,829,944.36	-16,409,298.87	188,413,750.87
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057,894.62			3,057,894.62
资产减值损失	77,000,073.56	89,137,768.46	-74,955,371.98	91,182,470.04
折旧费和摊销费	600,856,050.20	700,200.81		601,556,251.01
利润总额	600,634,737.91	-117,905,323.58	91,364,670.85	574,094,085.18
所得税费用	177,113,665.07			177,113,665.07
净利润	423,521,072.84	-117,905,323.58	91,364,670.85	396,980,420.11
资产总额	9,199,458,690.96	38,074,778.31	-52,407,443.79	9,185,126,025.48
负债总额	5,510,297,387.85	316,563,216.30	-289,043,403.42	5,537,817,200.73
折旧费和摊销费以外的其他非 现金费用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 股权投资	149,369,724.55			149,369,724.55
长期股权投资以外的其他非流 动资产增加额	-115,484,509.56	-65,945,926.28		-181,430,435.84

③未作为报告分部信息组成部分进行披露的内容

2017 年度公司在国内及其他国家和地区的对外交易收入总额，以及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位于国内及其他国家和地区的除金融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总额列示如下：

对外交易收入：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产品和劳务名称：		
发电-电力	4,686,398,765.43	4,709,096,856.40
发电-热力	341,420,857.54	272,445,938.08
煤炭及其他	270,582,655.65	240,239,551.96
其他业务收入	165,633,034.07	155,919,336.14
国家或地区名称：		
中国		

湖北省	5,027,819,622.97	4,981,542,794.48
河南省	270,582,655.65	240,239,551.96
其他业务收入	165,633,034.07	155,919,336.14

非流动资产总额:

国家或地区名称	本期数	上期数
中国		
湖北省	7,574,990,333.52	7,648,022,279.40
河南省	20,416,411.39	22,659,045.84

对主要客户的依赖程度: 公司自被划分至发电分部的一个客户取得的营业收入为 4,671,248,688.57 元, 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 88.16%。

3、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事项

根据《国务院关于煤炭行业化解过剩产能实现脱困发展的意见》(国发〔2016〕7 号)、《工信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国家煤矿安监局关于印发钢铁煤炭行业淘汰落后产能专项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工信部联产业〔2016〕167 号)、《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河南省煤炭行业化解过剩产能实现脱困发展总体方案的通知》(豫政〔2016〕59 号)和《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化解过剩产能煤矿关闭退出实施方案的通知》(豫政办〔2016〕154 号)精神, 按照国家钢铁煤炭行业化解过剩产能和脱困发展工作部际联席会议《关于做好钢铁煤炭去产能公示公告工作的通知》要求, 禹州市安兴煤业有限公司、禹州市兴华煤业有限公司被列入煤炭行业化解过剩产能关闭退出煤矿名单, 根据去产能计划, 预计 2018 年完成关闭退出。。

十四、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账龄分析组合计提					
组合小计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	--	--	--	--	--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账龄分析组合计提	9,812,600.00	100.00			9,812,600.00
组合小计	9,812,600.00	100.00			9,812,600.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9,812,600.00	100.00			9,812,600.00

①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至 6 年			
6 年以上			
合计			

(续)

账龄	期初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9,812,600.00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至 6 年			
6 年以上			

合计	9,812,600.00		
----	--------------	--	--

确定账龄组合依据的说明：公司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不同账龄的应收账款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56,224,805.68	53.01	201,641,335.59	78.70	54,583,470.09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账龄分析组合计提	227,082,647.72	46.99	9,760,659.00	4.30	217,321,988.72
组合小计	227,082,647.72	46.99	9,760,659.00	4.30	217,321,988.7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483,307,453.40	100.00	211,401,994.59	43.74	271,905,458.81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56,224,805.68	50.31	222,301,482.04	86.76	33,923,323.64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账龄分析组合计提	253,025,063.15	49.69	8,560,843.08	3.38	244,464,220.07
组合小计	253,025,063.15	49.69	8,560,843.08	3.38	244,464,220.0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509,249,868.83	100.00	230,862,325.12	45.33	278,387,543.71

①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国电长源（河南）煤业有限公司	256,224,805.68	201,641,335.59	78.70	款项收回风险大
合计	256,224,805.68	201,641,335.59	78.70	

(续)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国电长源（河南）煤业有限公司	256,224,805.68	222,301,482.04	86.76	款项收回风险大
合计	256,224,805.68	222,301,482.04	86.76	

②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13,837,209.25		
1 至 2 年	1,354,828.61	40,644.86	3.00
2 至 3 年	400,000.00	20,000.00	5.00
3 至 4 年	652,375.63	130,475.13	20.00
4 至 5 年	837,616.63	335,046.65	40.00
5 至 6 年	2,573,750.79	1,807,625.55	70.00
6 年以上	7,426,866.81	7,426,866.81	100.00
合计	227,082,647.72	9,760,659.00	4.30

（续）

账龄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41,123,325.09		
1 至 2 年	411,128.20	12,333.84	3.00
2 至 3 年	652,375.63	32,618.78	5.00
3 至 4 年	837,616.63	167,523.33	20.00
4 至 5 年	2,553,750.79	1,021,500.32	40.00
5 至 6 年	400,000.00	280,000.00	70.00
6 年以上	7,046,866.81	7,046,866.81	100.00
合计	253,025,063.15	8,560,843.08	3.38

确定账龄组合依据的说明：公司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不同账龄的其他应收款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199,815.92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20,660,146.45 元。

债务人名称	转回或收回原因、方式	转回或收回以前累计已 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转回或收回金额
国电长源（河南）煤业有限公司	预计可收回金额增加	20,660,146.45	20,660,146.45

合计		20,660,146.45	20,660,146.45
----	--	---------------	---------------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的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单位间往来款	480,260,517.24	503,233,606.49
代收代付款	1,551,276.80	4,393,159.00
备用金	1,495,659.36	1,623,103.34
合计	483,307,453.40	509,249,868.83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国电长源河南煤业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	256,224,805.68	2-4 年	53.01	201,641,335.59
国电长源武汉实业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	159,017,238.29	1 年以内	32.9	
国电长源荆州热电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	44,424,877.11	1 年以内	9.19	
国电长源广水风电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	8,894,335.26	1 年以内	1.84	
河南东升煤业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	7,300,000.00	2-6 年及以上	1.51	5,940,000.00
合 计	--	475,861,256.34	--	98.45	207,581,335.59

3、长期股权投资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470,424,687.43	300,000,000.00	3,170,424,687.43	3,470,424,687.43	300,000,000.00	3,170,424,687.4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93,828,250.04	84,908,337.34	108,919,912.70	215,755,904.91	84,908,337.34	130,847,567.57
合 计	3,664,252,937.47	384,908,337.34	3,279,344,600.13	3,686,180,592.34	384,908,337.34	3,301,272,255.00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国电长源第一发电有限公司	263,538,386.58			263,538,386.58		
国电长源荆门发电有限公司	830,400,000.00			830,400,000.00		
国电长源汉川第一	1,312,998,700.85			1,312,998,700.85		

国电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发电有限公司						
国电长源荆州热电有限公司	462,547,000.00			462,547,000.00		
武汉新国电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国电长源（河南）煤业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国电长源湖北生物质气化科技有限公司	29,940,600.00			29,940,600.00		
国电长源广水风电有限公司	171,000,000.00			171,000,000.00		
合计	3,470,424,687.43			3,470,424,687.43		300,000,00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河南东升煤业有限公司	84,908,337.34									84,908,337.34	84,908,337.34
武汉华工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30,847,567.57				-5,588,457.66	-6,979,197.21	-9,360,000.00			108,919,912.70	
国电武汉燃料有限公司											
小计	215,755,904.91				-5,588,457.66	-6,979,197.21	-9,360,000.00			193,828,250.04	84,908,337.34
合 计	215,755,904.91				-5,588,457.66	-6,979,197.21	-9,360,000.00			193,828,250.04	84,908,337.34

4、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515,400.49	95,741,623.94	22,126,676.25
其他业务	17,866,604.90		22,768,641.81	750,189.41
合 计	17,866,604.90	5,515,400.49	118,510,265.75	22,876,865.66

5、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8,515,000.00	424,219,283.88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460,941.7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47,550,000.00	38,040,000.00
合 计	126,065,000.00	467,720,225.59

十五、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587,670.41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401,483.91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52,404.53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11,000,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939,197.5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676,531.36	碳排放权交易
所得税影响额	10,961,658.4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5,495,084.31	
合 计	16,695,458.41	

注：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中的数字“+”表示收益及收入，“-”表示损失或支出。公司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依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证监会公告[2008]43号）的规定执行。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6107%	-0.1097	-0.1097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1067%	-0.1247	-0.1247

注：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见附注五、52。